

（3）財經類

財經類：第1號

提案人：陳幸富

連署人：陳玫娟、王義雄

案由：建請經發局針對南沙魯簡易自來水系統進行修繕。

說明：南沙魯簡易自來水系統損壞，請建請經發局進行修繕。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年12月14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6次定期大會第52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1101500042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3屆6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2.22 高市府經公字第11130313500號函復） | |
|---|--|
| 案號 | 財經類第1號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幸富 |
| 案由 | 建請經發局針對南沙魯簡易自來水系統進行修繕。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依「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簡易自來水工程及系統營運補助申請及管考作業要點」規定，簡水工程完工後八年內同一地點原則上不得再申請補助，經本府經濟發展局於109年度提案（瑪星哈蘭簡水系統及南沙魯里簡易自來水系統）極力向水利署爭取110年度簡水工程補助，已獲得瑪星哈蘭簡易自來水系統供水改善工程經費補助共373萬元，目前由區公所執行計畫中。 二、另南沙魯里簡易自來水系統係由陳幸富議員於議會質詢中建議需要約30萬元經費修復該系統，故本府經濟發展局110年9月1日召開會議請各區公所及主計處、財政局等單位研商補助簡水系統修繕經費之可能性，會議中那瑪夏區公所與會人員無法說明南沙魯里簡易自來水系統需修復之內容及概略經費，故依 |

- 主計處之意見請區公所就年度剩餘預算補助該系統之修繕需求。
- 三、本案後續由「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補助」案委辦廠商實際調查後，並於 10 月 27 日於現勘過程中議員辦公室鍾榮發主任與南沙魯里管委會趙文彬主委確認，為增加目前南沙魯里簡水系統供水穩定度，擬再新設管線及貯水設施。
- 四、復經再向議員、管委會主委及區公所確認及了解後，議員所提議之需求實際為在原地新設管線及貯水設施供目前原使用中南沙魯里簡水系統使用，以提高供水的穩定度。經查所需要新設管線及貯水設施希望經由未申請水權之水源地接管使用，因水利署對未取得水權之系統不予補助修繕費用，故該無水權之取水口所接之管線不符補助修繕條件，即無法由今年之修繕費用進行改善，另希望新設的該取水口地點已有民眾使用中，為避免爭議及適法性問題，已請那瑪夏區公所惠予協助南沙魯里簡水系統提報其新設之取水口申請水權狀以利向水利署爭取簡水系統補助修繕經費。經初步評估後，實際經費約需 76 萬元（舊有的管線因為路徑不同，須廢棄重新因應新的取水口重新鋪設）。
- 五、新的取水口取得水權後所需經費可行方案如下：
- (一)依據「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簡易自來水工程及系統營運補助申請及管考作業要點」向水利署爭取簡水工程改善經費申請。（仿效 110 年瑪星哈蘭簡水的案例）。建議優先採用這種方案的補助經費會比較高。
 - (二)因為水利署年度營運計畫部分無法保留，必須在 110 年底前結案報水利署核銷經費，如取得水權後且沒有爭取到水利署 111 年簡水工程供水改善專案經費時，將持續爭取 112 年簡水工程供水改善專案經費，或在 111 年高雄市原住民族地區簡水系統營運計畫中修繕養護工項經費內優先進行部分改善。
 - (三)請管委會簡水系統如遇風災雨災損害，請區公所即立刻登錄市府開設之災害復建標案管理系統爭取經費。
 - (四)本局另案辦理現勘，確認既有供水系統內堪用之輸水管、配水桶，如果可移轉至新設供水系統，將可減少材料費支出，降低新設供水系統之經費，以利儘速進行改善作業。

財 經 類：第 2 號

提 案 人：曾俊傑

連 署 人：王耀裕、陳幸富

案 由：市府發行商圈夜市券應全面調查各商圈夜市之意願，避免造成有意願參加之攤商無法結合活動之遺憾。

說 明：

- 一、為振興經濟，市府發行商圈夜市「200 換 400」活動，因數量有限，造成民眾大排長龍去換取，而本次合作商圈 18 處，夜市也僅有 28 處。
- 二、本服務處接獲未納入合作之喜峰夜市攤商反映，該夜市並未接獲通知可配合夜市券發行之活動，且高雄市合法之夜市也不只 28 處，是否請經發局要發行相關活動能全面調查，避免造成其他夜市攤商因無法加入而造成遺憾。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3 高市府經市字第 110370765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2 號 |
| 議員姓名 | 曾議員俊傑 |
| 案 由 | 市府發行商圈夜市券應全面調查各商圈夜市之意願，避免造成有意願參加之攤商無法結合活動之遺憾。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第一梯次商圈夜市券於國慶連假期間開放兌換，民眾於本市指定商圈夜市活動時間，並攜帶有身分證字號之證明文件（如身分證、駕照或健保卡等），持 200 元面額之紙本振興券至現場兌換 400 元之「商圈夜市券」（一份 8 張 50 元面額）及一組「商圈夜市券兌換碼」（每人每次限兌換一組）。執行範圍、成效及預算說明如下： |

(一)範圍：合作商圈夜市計 47 處

1. 商圈：新堀江商圈、青年家具街、三鳳中街、中央公園商圈、大連街商圈、長明街商圈、鹽埕堀江商圈、後驛商圈、旗后商圈、旗山老街、南橫三星商圈、鳳山三民路商圈、新鹽埕商圈、左營蓮池潭商圈、鳥松家具街商圈、鼓山哈瑪星商圈、美濃永安板條老街、河堤商圈、三多商圈等 19 處。
2. 夜市：六合夜市、南華夜市、光華夜市、忠孝夜市、興中夜市、自強夜市、林靖夜市、三民街攤集場、吉林夜市、前鎮夜市、凱旋青年夜市、鹽埕區第四攤集場、興達港攤集場、蚵仔寮攤集場、瑞豐夜市、國光夜市、鳳山自強夜市、中山夜市、桂林南天宮夜市、德昌夜市、蚵赤夜市、智信夜市、鹽埕埔夜市、青雲宮夜市、久堂夜市、鳳山寺夜市、福清宮夜市、阿蓮夜市等 28 處。

(二)成效：自今（110）年 5 月 COVID 19 爆發，對民生經濟影響極其重大，尤以商圈、夜市等產業受創嚴重，短期內亟待提振商機、彌補店家損失，規劃商圈夜市加碼振興活動，以有效提升商圈夜市商機，期透過精準振興為受疫情影響嚴重之產業搶得商機、注入經濟活水。商圈夜市券利用國慶連假在本市 47 處合作商圈夜市發放 10 萬份商圈夜市券，並藉由國慶煙火在高雄施放的契機，同時高雄券加碼效應，各商圈夜市見到久違活絡人潮，有效提升商圈夜市業績。整體來說，業者的來客數與營業額平均成長三成以上。

二、第二波商圈夜市券於 11 月 29 日至 12 月 5 日在 49 處合作商圈夜市發放 10 萬份，每處限量 2,000 份，參考前次經驗、民眾回饋意見與管委會等各方建議，發放方式比照前一波，每人每處憑身分證明限換購一份、不能代領，並根據前次發放經驗，在指定時間內發放專屬號碼牌，同時針對長輩、幼童及身障朋友貼心規劃「愛心敬老服務台」，開放每人可由一位陪伴者同行，陪伴者亦能換購，讓長輩、幼童與身障朋友能優先兌換。增加現場服務人員與設備，調整發放流程，採「驗、拍、發」三步驟，民眾排隊時就提前驗證，讓第二波換發流程更為順暢。

(一)範圍：合作商圈夜市計 49 處

1. 商圈：新堀江商圈、青年家具街、三鳳中街、中央公園商圈、大連街商圈、長明街商圈、鹽埕堀江商圈、後驛商圈、

旗后商圈、旗山老街、南橫三星商圈、鳳山三民路商圈、新鹽埕商圈、左營蓮池潭商圈、鳥松家具街商圈、鼓山哈瑪星商圈、河堤商圈、三多商圈、六龜觀光商圈、美濃商圈等 20 處。

2.夜市：六合夜市、南華夜市、光華夜市、忠孝夜市、興中夜市、自強夜市、林靖夜市、三民街攤集場、吉林夜市、前鎮夜市、凱旋青年夜市、興達港攤集場、蚵仔寮攤集場、瑞豐夜市、國光夜市、鳳山自強夜市、中山夜市、桂林南天宮夜市、德昌夜市、蚵赤夜市、智信夜市、鹽埕埔夜市、青雲宮夜市、久堂夜市、鳳山寺夜市、福清宮夜市、阿蓮夜市、喜峰街夜市、鳳山青年夜市等 29 處。

(二)成效：大高雄市觀光商圈總會總會長王文雄表示，兩波商圈夜市券各界反應都很好，「對業績成長真的很有幫助，普遍至少有二至三成成長！」尤其第一波發放 10 萬份合計 4,000 萬元，已回收超過一半，市場反應非常好。運用中央振興資源與高雄券及商圈夜市券對接，確實達到資源加成、業者加碼及民眾加價採購的擴大振興效果，不少業者都反映民眾都很捨得花，自掏腰包加碼消費。此外，考量商圈店家攤商的人力及營業時間特性，特別安排專人定時前往商圈夜市管委會統一收券，使用點鈔機確實清點所收到的商圈夜市券，核對無誤後直接撥款到管委會帳戶，各店家攤商再憑收執聯兌領，服務到家的貼心讓業者大力按讚。

三、本案於發放規劃時，本府經發局會調查各商圈夜市合作意願，經查喜峰街夜市已納入第二波商圈夜市券發放合作商圈夜市。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曾俊傑）

財 經 類：第 3 號

提 案 人：曾俊傑

連 署 人：王耀裕、陳幸富

案 由：三民區三鳳中街商圈設置特色公仔，提升辨識度。

說 明：三民區三鳳中街為南北貨集中市場，民眾採購年貨之重要場所，為提升商圈之辨識度，建請市府於三鳳中街建國路入口處及中華路入口處，設置導覽街說地圖及特色公仔，以提升三鳳中街之辨識度。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9 高市府經商字第 110370191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3 號 |
| 議員姓名 | 曾議員俊傑 |
| 案 由 | 三民區三鳳中街商圈設置特色公仔，提升辨識度。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三鳳中街是高雄市位於建國三路及中華三路旁，長約 400 公尺，以販售各種南北雜貨聞名，與台北市迪化街享有「北迪化，南中街」的美譽。 二、三鳳中街腹地有限，設置特色公仔位置涉用路人安全，本府經濟發展局持續與商圈溝通協調審慎評估。為提振商圈商機，市府長期投入資源辦理協助與輔導商圈轉型活化，近年更以協助商圈導入科技服務應用，爭取中央資源行銷推廣商圈，期打造各自商圈特色品牌，營造優質、安全的購物環境，以達行銷、引進人潮、提高提袋率，帶動金流活絡商機。 |

財 經 類：第 4 號

提 案 人：李雅芬

連 署 人：宋立彬、陳若翠

案 由：市府歲入歲出年年短絀，財政負荷沈重，應檢討財務結構調整規劃，並謀開源節流措施。

說 明：

- 一、市府連續三年發生歲入歲出短絀，財政狀況迄今仍未有效改善。
- 二、高市 1 年以上公共債務未償餘額仍高居不下，1 年以上公共債務未餘額之債務比率占法定比率仍逾 70%。
- 三、109 年市府總預算歲入歲出差短 64.19 億元。

辦 法：積極強化及推動各項開源節流計畫。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0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24 高市府財管字第 110325427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4 號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雅芬 |
| 案 由 | 市府歲入歲出年年短絀，財政負荷沈重，應檢討財務結構調整規劃，並謀開源節流措施。 |
| 主辦機關 | 財政局 |
| 執行情形 | <p>一、本市自縣市合併以來，為齊平原縣市之基礎建設與福利，加上受限於整體經濟景氣不佳導致自有財源不足，致財政狀況困窘，需藉由舉借來支援市政建設與服務。</p> <p>二、為改善本府財政、逐年降低債務成長速度，本府特訂頒「高雄市政府開源節流措施」，並成立專案推動小組，每年研擬開源節流措施及提報年度作業計畫，經專案推動小組審查通過後，函頒各機關積極執行。</p> <p>三、本府落實推動開源節流措施，嚴格遵守財政紀律，淨舉借金額</p> |

逐年下降，明（111）年度舉借預算編列新臺幣（下同）58.94億元，是近 11 年新低。本市明年度 1 年以上受限債務預算數 2,625 億元，占舉債上限 3,427 億元比率 76.6%，賸餘舉債空間 802 億元（新北市 754 億元、臺中市 556 億元）。

四、本市目前面臨鐵路地下化及前瞻基礎建設等重大建設推動，仍須有財政支援，因此要達成減債目標，尚須透過開源節流方式，持續努力。

五、本府開源措施主要包括下列項目：

(一)積極向中央爭取建設經費補助，以減輕本府財政負擔。明年度計畫型補助收入編列 288.98 億元，為縣市合併以來新高。

(二)加強市有財產開發活化，本年執行成果包括前金區新田路自強三路口商業區、舊圖書總館市有地設定地上權案、捷運 O4 站周邊土地聯合開發案、大寮區山子頂段市場用地 BOO 案、仁武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修建營運移轉 ROT 案及岡山垃圾焚化廠修建營運移轉 ROT 案計 6 案已標脫簽約。另特貿三公辦都更招商案正進行簽約準備，公告中及預計公告案件則有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 RK1 站周邊商業區土地開發案、興達漁港修造船區暨海洋遊憩設施 BOT 案及環保局南區綠能發電示範廠 BOT 案等 3 案。

(三)加速推動橋頭科學園區、仁武產業園區、亞洲新灣區之發展、與中央部會整合招商等，以吸引廠商投資，帶動城市經濟，進而培養稅源增加稅收。

(四)強化地方稅課收入徵收、訂定及定期檢討規費收費標準。

六、另外在節流方面，主要以下列方式檢討辦理：

(一)採員額控管、組織整併等措施抑制人事費成長。

(二)推動業務委外經營、鼓勵民間認養公共設施。

(三)檢討非法定義務支出，由各主政機關研提可行控減方案（如排富、降低標準或停辦）。

財 經 類：第 5 號

提 案 人：黃香菽

連 署 人：李亞築、李眉蓁

案 由：建請市府加速整合高雄火車站周邊商圈，深化各商圈特色，推動火車站周邊發展。

說 明：近年來因高雄鐵路地下化工程導致周邊商圈逐漸沒落，未來市府應加速整合高雄火車站周邊商圈，並深化各商圈特色，如：三鳳中街（南北貨），大連街（皮鞋），後驛商圈（成衣），未來甚至可結合中山路上婚紗街，以及設法與三塊厝車站及周邊市場作連結，延伸商圈消費空間，帶動周邊發展。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3 高市府經商字第 110370227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5 號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香菽 |
| 案 由 | 建請市府加速整合高雄火車站周邊商圈，深化各商圈特色，推動火車站周邊發展。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高雄鐵路地下化及火車站周邊高架橋拆除，為舊車站周邊商圈街區改造實現表參道計畫，並配合都發局都更規劃，帶動城市轉型新能量。本府林副市長召集都發局、經發局、交通局、工務局、警察局（交大）等局處組成「表參道計畫小組」，由都發局統籌規劃外，各局處導入資源共同合作，共創火車站周邊發展，林副市長不定期召集各相關局處召開工作會議，加速實現表參道計畫。 二、舊高雄車站帝冠式建築重返中山、博愛路中軸線，搭配鐵路地 |

- 下化、綠園道，為周邊三鳳中街、後驛、大連、長明、六合及南華等商圈發展迎來新契機。本局 110 年規畫「點亮城市中軸線」，橫跨聖誕節、元旦及燈會，將民生路至八德路間的中山路，以及熱河街至同盟路間的博愛路，全長約 3 公里，透過光環境營造，點亮高雄老一輩的記憶，新的高雄「驛起亮起來」。
- 三、為協助商圈轉型及行銷推廣，今（110）年舉辦「商圈奧林匹克競賽」，媒合團隊與商圈合作，擇定 2 個優勝團隊（長明商圈與新堀江商圈）進行優化改造，打造亮點商圈。另本局補助高雄火車站周邊商圈，透過商圈自主舉辦活動，加強商圈推廣，吸引人潮，活絡商圈。本局也持續關注中央計畫，協助商圈爭取，提升商圈能量，促進發展。
- 四、今（110）年下半年疫情趨緩，市府配合中央五倍振興券措施自 110 年 10 月 8 日起至 111 年 4 月 30 日止辦理「2021 高雄開就賺活動」，獨創高雄商圈夜市券發放 20 萬份商圈夜市券，引發民眾熱烈迴響，帶動商圈夜市業者業績大幅成長。
- 五、表參道計畫除活絡舊商圈外，市府都發局、工務局及交通局亦就提升商圈周邊環境、人行及車行品質，逐步推動辦理。如綠園道建物外牆景觀改善（彩繪），主要道路騎樓順平及整齊線設置，同時加入造街、車站周邊交通動線優化、都更整維（建物外觀整建）及都市更新。

財 經 類：第 6 號

提 案 人：黃香菽

連 署 人：李亞築、李眉蓁

案 由：市府應行銷市場美食，並營造優質市場營業環境，以活絡市場景氣，提高攤商收入。

說 明：新冠疫情嚴重衝擊各行各業營業收入，更導致餐飲業及服務業等行業重創，目前疫情趨於穩定，市府應多加推廣行銷市場美食，並營造優質市場營業環境，以活絡市場景氣帶動人潮，提高攤商收入。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3 高市府經市字第 110370794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6 號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香菽 |
| 案 由 | 市府應行銷市場美食，並營造優質市場營業環境，以活絡市場景氣，提高攤商收入。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p>一、面對 COVID-19 疫情衝擊，傳統市場營業大受影響，本府經濟發展局超前部署，於疫情期間啟動市集改建計畫，針對逾 20 處傳統市集進行硬體設施改善，改善項目包含水溝蓋翻新、地坪整修、攤台修復、新增燈具、設置遮棚帆布等硬體設施，並藉由加強市場照明與通風設備，扭轉民眾對傳統市場舊有的髒亂印象，趁疫情期間進行市集修繕，不僅是把危機化為轉機，兼顧防疫安全與環境衛生同時創造市場轉型契機，讓傳統市集以全新面貌搶攻後疫情時代消費商機。</p> <p>二、另針對市場公共走道與周邊環境維護，今年也編列經費針對 10 處市場公共環境實施全面性的清潔，特別是去除走道磁磚陳年</p> |

- 污漬，除解決因油污造成地板濕滑的潛在危險，更讓傳統市場展現整潔明亮新形象，讓民眾能有良好的消費體驗。
- 三、為幫助受疫情影響的市場及夜市攤商與店家維持生計，「高雄好家載」納入苓雅、龍華、岡山文賢、哈囉、三民第一、楠梓第一、陽明、光華、忠孝、興中、瑞豐、鳳山共同、鳳山自強、苓雅自強及凱旋青年 15 處市場、夜市，超過 500 攤加入，民眾打開「LINE 熱點」高雄好家載專區，依照「找、訂、送、付、食」步驟，至 111 年 4 月 30 日，方圓 3 公里範圍內的市場、夜市選購滿 399 元或 5 公里內滿 799 元即免運費，提供市民採買新選擇，鼓勵消費者利用外送的方式繼續支持市場與攤販經濟。不僅能降低傳統市場與夜市的人流，達到防疫效果，也能藉此推動市場與夜市的數位轉型，創造新的防疫互助的經濟平台。
- 四、隨著國內疫情趨緩，市府配合中央防疫管制逐漸鬆綁下，提前做好詳細規劃，在落實相關防疫措施的前提下，極力輔導市場進行轉型策略，除針對硬體設施進行改善，亦規劃探索高雄傳統市場規模與特色，行銷傳統市場代代相傳樣貌、青創攤商及特色攤商等內容，藉此吸引更多消費者，多多進到在地傳統市場消費，再創市場商機。後續會持續結合行銷活動，秉持「青銀共市」的永續理念，邀請青年攤商和消費者為老市場提供新活力，一起推廣高雄在地傳統市集的多元魅力。

財 經 類：第 7 號

提 案 人：陳玫娟

連 署 人：陳若翠、賴文德

案 由：儘速辦理舊左營國中公辦都更案。

說 明：舊左營國中校地 5.99 公頃，從學校用地變更為觀光發展特定專用區，招商歷經 5 次流標。蓮池潭鄰近國道 10 號、高鐵及台鐵左營站，市府都發局 110 年 7 月 28 日通過變更商業區，放寬使用限制。市府規劃採公辦都更招商模式，開發零售商場、觀光旅館與水景住宅大樓，結合購物、居住與觀光遊憩之綜合機能，有利於增進左營蓮池潭觀光旅遊能見度，請市府財政局儘速辦理。

辦 法：請市府財政局儘速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0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23 高市府財產開字第 110325355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7 號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玫娟 |
| 案 由 | 儘速辦理舊左營國中公辦都更案。 |
| 主辦機關 | 財政局 |
| 執行情形 | 舊左營國中校地及衛福部南區兒童之家坐落左營區興隆段 11、15、23、23-2、27、43、45 及 52 地號等 8 筆市有土地，位處左營蓮池潭南側，面積合計 46,613 平方公尺。考量基地具備豐富人文景觀及生態資源，市府於 110 年 11 月 22 日政策宣布將與民間團體公私協力合作，串連左營見城舊城計畫，結合半屏山、蓮池潭及周邊濕地、鐵路地下化景觀園道及壽山國家自然公園等綠色廊道，規劃打造為親近自然、人文與生態的綠地公園，並停止開發招商計畫。 |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陳玫娟）

財 經 類：第 8 號

提 案 人：陳玫娟

連 署 人：陳若翠、賴文德

案 由：左營果貿市場二樓閒置空間活化。

說 明：基於市民消費習慣之轉變，超級市場及大賣場已日漸取代傳統市場，左營果貿市場二樓之原傳統市場之閒置多年，請市府相關局處積極規劃招商，活化左營果貿市場二樓之閒置空間朝成立符合社區需求之社區老人關懷中心或長照關懷中心等方式進行開發。

辦 法：請市府相關局處儘速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9 高市府經市字第 111301154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8 號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玫娟 |
| 案 由 | 左營果貿市場二樓閒置空間活化。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查果貿市場 2 樓原與得標廠商簽約，因得標廠商希望 2 樓增加樓地板面積及增設外掛式電梯等問題，致營運計畫窒礙難行，該廠商遂於 109 年 2 月與本府經濟發展局終止契約。 二、為期活化該場域，本府經濟發展局將持續找尋潛在廠商洽談投資意願，並爭取中央補助修繕經費，俾加速活化閒置空間。 |

財 經 類：第 9 號

提 案 人：陳玫娟

連 署 人：陳若翠、賴文德

案 由：加速活化開發「灣市二市場用地」及「停二停車場用地」。

說 明：「灣市二市場用地」及「停二停車場用地」總面積 1,800 坪，位於重平路、華夏路與重和路，鄰近捷運左營高鐵站，擁有交通便利、商業旅遊觀光之優勢，其 BOT 開發案高市府前於 103.02.24 簽約、預定 107.02.23 建置完成，惟 109.01.22 解約後尚無具體規劃作為，請市府相關機關儘速辦理加速活化開發「灣市二市場用地」及「停二停車場用地」，除可開拓財源挹注市庫收入，亦可帶動捷運左營高鐵站周邊之商業繁榮。

辦 法：請市府相關機關儘速辦理改善。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20 高市府經市字第 111302435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9 號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玫娟 |
| 案 由 | 加速活化開發「灣市二市場用地」及「停二停車場用地」。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交通局 |
| 執行情形 | <p>本府經濟發展局權管灣市二市場用地活化案：</p> <p>一、查本府經濟發展局權管之灣市二市場用地，地址位於左營區華夏路與重和路口，鄰近左營高鐵站及大型購物中心，用地區位極佳，並具觀光旅遊優勢，周遭地區人潮眾多，對停車需求極高。是以，短期已由本府經濟發展局委託本府交通局委外開闢停車場，緩解當地停車需求，兼併增加市庫收益。</p> <p>二、另考量本市楠梓產業園區積極進行產業轉型，成功打造南部高</p> |

科技 S 廊道，並帶動周邊相關產業發展，吸引多家國際大廠落地高雄，為整體市場奠基優質之投資環境，促使本市楠梓區、左營區及橋頭區等地區投資前景一片看好，提升民間廠商回流之誘因。爰此，本府經濟發展局長期將以高強度開發為考量，以期吸引更多潛廠投資本地市場，活絡地方經濟並增加就業機會。

本府交通局權管停二停車場用地活化案：

- 一、本市左營區福山段 477 地號土地（停二停車場用地）現況作為路外公共停車場，該筆土地面積未達 2,000 平方公尺，較不具招商吸引力，惟為活化利用公共設施用地，本府交通局將持續視當地商圈、交通、人口發展及停車供需情形等，尋求潛在廠商，適時推動引進民間資金興建複合式立體停車場。
- 二、另因上述停車場用地旁有本府經濟發展局權管之市場用地，如市場用地有招商開發之規劃，本府交通局可與本府經濟發展局合作，結合停車場用地與市場用地一併招商。

財 經 類：第 10 號

提 案 人：黃文志

連 署 人：黃文益、陳致中

案 由：建請財政局研擬《高雄市房屋稅徵收自治條例》修正草案，調整非自住房屋稅率，抑制投資客炒房。

說 明：因應高雄產業轉型及台積電效應造成房市過熱房價飆升，反倒使本地青年市民無法負擔房價。故，建請財政局參考台北、台南等都市做法，在保障稅金不會轉嫁給租客以及不影響自住房屋稅率的前提下，適時調升非自住房屋稅率，以差別稅率方式抑制投資客大量囤房。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0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3 高市府財稅金字第 110326447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10 號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文志 |
| 案 由 | 建請財政局研擬高雄市房屋稅徵收自治條例修正草案，調整非自住房屋稅率，抑制投資客炒房 |
| 主辦機關 | 財政局 |
| 執行情形 | <p>一、為落實居住正義及兼顧租稅公平，本府已於 110 年 12 月 28 日市政會議審議通過「高雄市房屋稅徵收自治條例」第 4 條、第 13 條修正草案，並於同年 12 月 29 日函送本市議會審議，針對本市非自住房屋按差別稅率課徵房屋稅，希望透過擴大自住與非自住房屋稅負差距，提高多屋者房屋持有成本，遏止炒房投機行為。修法後所增加稅收，市府將用於擴大辦理市民租金補貼，提供市民朋友租屋協助。</p> <p>二、考量稅率調整對民眾的影響層面廣，為期周延，市府召開多次會議研商討論，並透過預告、公聽會等，廣泛徵詢各方意見，</p> |

經審慎評估後擬具此修正草案，修正重點包括：

(一)本市非自住房屋稅率，由現行單一稅率 1.5%，調整為對房屋所有權人依持有戶數訂定差別稅率：持有 3 戶以下，每戶按 2.4%課徵；4 戶以上，每戶按 3.6%課徵。

(二)對公有房屋供住家使用、勞工宿舍、BOT 之公立學校學生宿舍、共同共有房屋、繼承取得之分別共有房屋、起造人待銷售房屋、社會住宅、包租代管之租賃住宅，及非營業用停車場等非屬囤房性質房屋，排除適用差別稅率，另訂徵收率為 1.5%。

(三)修正後房屋稅率自 111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三、本次修法對非自住房屋稅率的調整，並不會影響自住房屋的稅負。此外，為鼓勵房東釋出閒置住宅及避免房東將稅負轉嫁給房客，鼓勵房東將房屋出租給符合租金補貼申請資格者，就可依法認定為公益出租人，享有最低房屋稅率 1.2%優惠。

四、本府在堅守「自住房屋不受影響」、「落實居住正義」、「不造成房東轉嫁稅負給房客」3 原則下，審慎研擬本次修正草案，懇請支持，期透過落實囤房稅機制，保障市民居住權益，並使房屋稅負更趨合理化。

財 經 類：第 11 號

提 案 人：黃文志

連 署 人：黃文益、陳致中

案 由：建請經發局降低高雄券餐飲店家單筆消費核發門檻，以利市民取得高雄券振興本市消費。

說 明：

- 一、現有高雄券餐飲發放採單筆滿五百可得一百元高雄券的方案，惟餐飲合作店家多為小店家，如早餐店、飲料店、便當店等，難以單筆購買滿五百取得一百元高雄券。
- 二、因前點因素，導致市民選擇百貨業消費取得高雄券，反倒不利小店家經濟振興，抑或是經濟弱勢民眾，五千元振興券僅能為生活溫飽使用，無法大筆以五百元吃一餐，而無福取得高雄券之加碼。
- 三、綜上，餐飲單筆消費門檻過高，成為影響民眾消費及小店家受惠振興券的因素。雖高雄券設計為小面額要鼓勵民眾至小店家消費，卻因門檻限制，使小店家無法獲利於五倍券。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3 高市府經商字第 111301162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11 號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文志 |
| 案 由 | 建請經發局降低高雄券餐飲店家單筆消費核發門檻，以利市民取得高雄券振興本市消費。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本次「高雄開就賺」振興活動，有別於其他縣市，以「精準振興」為政策核心，首波特別針對受疫情影響最嚴重的產業別—百貨、旅宿、餐飲業設計完整配套措施，第二波擴大振興業別 |

至美容美體及按摩、視聽視唱（KTV、釣蝦場業，鑑於不同振興產業之特性，本活動分別設定不同兌換條件，以滿足民眾消費需求：

(一)合作旅宿業店家：當日“住宿”消費滿 1,000 元即送 200 元高雄券，滿 1,500 元送 300 元高雄券，滿 2,000 元送 400 元高雄券，依此類推。

(二)合作餐飲、美容美體及按摩、視聽視唱（KTV）、釣蝦業店家：「單筆」消費滿 500 元即送 100 元高雄券，滿 1,000 元送 200 元高雄券，滿 1,500 元送 300 元高雄券，依此類推。每人每次最高兌領高雄券金額不得超過 5,000 元。

二、考量各餐飲業者經營規模的不同經評估以「家戶」為基本消費單位，透過振興券消費門檻 500 元搭配高雄券小面額之規則設計，以提高民眾消費誘因同時，全高雄的店家，依店家意願都可以收取高雄券消費，期能協助受創嚴重的產業，也能帶動整體高雄的消費。

三、另為因應民眾不同消費習慣，推出「商圈夜市券加碼送」，民眾持 200 元紙本振興券兌換 400 元商圈夜市券，可於商圈夜市合作店家/攤商消費折抵，不受消費門檻限制，以 50 元小面額設計使攤商及小額消費之民眾均能受惠，充分提高商圈夜市攤商營收並帶動人潮。

財 經 類：第 12 號

提 案 人：朱信強

連 署 人：陳善慧、蔡金晏

案 由：建請設置美濃青年旅宿和文創市集營運計畫。

說 明：美濃公有零售市場（中正路一段）已經閒置多年，因區位和規劃條件不足故難以達到原有作為市場經營的目標，因此本席建議應可利用其現有區位和空間條件，作為地方鼓勵青年返鄉創業、以及青年壯遊和文創研發的基地。

辦 法：請經發局、觀光局或客委會提出相關規劃計畫。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39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20 高市府經市字第 111302577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12 號 |
| 議員姓名 | 朱議員信強 |
| 案 由 | 建請設置美濃青年旅宿和文創市集營運計畫。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p>本府經濟發展局權管美濃公有零售市場修建暨活化案：</p> <p>一、查本市美濃公有零售市場所在地位於美濃區泰安段 609 地號，土地使用分區係為商業用地，興建於 68 年 6 月完工啟用。</p> <p>二、因考量該建築物老舊漏水易使建築結構鋼筋鏽蝕影響結構物耐震能力及市場環境公共安全，本府經發局已納入去（110）年公有市場修繕工程，進行市場屋頂鋼構除鏽防水工程、燈具、鋁窗更新、天花板油漆粉刷等項目修繕。</p> <p>三、另就前揭市場建築物耐震能力詳細評估一節，本府經發局已於 110 年 8 月 6 日委託本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辦理，詳細評估結果須進行結構補強，本府經發局將就詳評結論另覓經費再行辦理</p> |

修繕工程，待市場修繕補強完竣後，將再行規劃辦理市場活化事宜。

本府觀光局權管美濃公有零售市場修建暨活化案：

有關美濃公有零售市場是否可設置旅宿業需依旅館業管理規則或民宿管理辦法等規定辦理，本府觀光局設有旅宿業輔導工作小組，若該市場有提出申請，將依規定積極協助及辦理。

本府客家事務委員會權管美濃公有零售市場修建暨活化案：

- 一、為積極鼓勵青年返鄉創業，強化客庄文創，藉由培力計畫、異業結盟等形式，增強美濃文創產業的潛力與市場，更增強美濃客家文物館展覽能量、運用美濃文創中心腹地與文創市集品牌連結，提供創意產業設攤、邀展、創研的友善氛圍與展業契機。
- 二、有關議員建議修建暨活化利用「美濃公有零售市場中正路一段」為青年旅宿及文創市集乙節，經查該場域為商業區，主管機關為本府經發局，現仍有店面及攤商營業，且仍持續整修改善中，本府客委會樂見相關地點促進美濃文創產業引進及文創人才培育等計畫，未來本府客委會可視計畫期程與進度，配合活動及串聯機制，相信對整體區域文創業與旅遊活動能產生相輔相成的效果。

財 經 類：第 13 號

提 案 人：郭建盟

連 署 人：邱俊憲、康裕成

案 由：振興高雄消費型服務業，擬定上位政策，提出消費性服務業 5 年振興政策實施方案，推旗艦夜間市集。

說 明：

- 一、夜經濟充滿無限商機，世界各國都在推廣夜經濟，韓國首爾市政府在 2015 年規劃夜間攤車市集夜貓子夜市（Seoul Bamdokkaebi）澳洲蘭德威克（Randwick）市政府為增強夜經濟，2019 年發表《Night Time Economy Study(夜經濟研究)》，目的在於強化未來 10 年夜經濟發展。
- 二、消費性服務業的台積電效應，依台中經驗，需 5 至 10 年人口經濟成長後，效果才會明顯，短時間要拉拔高雄現階段庶民經濟，發展消費性服務業，就要靠高市府自立自強，不但需要觀光局行銷，更需要經發局協助消費性服務業轉型，潮 Fun 高雄。

辦 法：

- 一、擬定上位政策，提出高市消費性服務業 5 年振興政實施方案。
- 二、推出官方版高雄夜間旅遊地圖網站。
- 三、在不影響安全，釋出特定公園、人行道、濱海步道、公共廣場，允許攤商與攤車營業。
- 四、培植多元攤車市集與街頭藝術表演，推高雄旗艦夜間市集。
- 五、第七會期提《高市消費性服務研究》，規劃高雄夜經濟輪廓。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20 高市府經產字第 111302865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13 號 |
| 議員姓名 | 郭議員建盟 |
| 案 由 | 振興高雄消費型服務業，擬定上位政策，提出消費性服務業 5 年振興政策實施方案，推旗艦夜間市集。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p>一、本府盤點本市相關夜經濟資源，短期規劃將高雄夜經濟主題式引導地圖，羅列出的推薦行程、店家與景點，製作成具設計感之圖像，並專業職人與網紅現身體驗，使用熱門網路平台與媒體發佈，讓在地特色獲得網民的關注，提升在地夜經濟主題的聲量。</p> <p>二、本府同步結合本市 26 個不同的商圈及夜市規劃 2022 高雄過好年，及爭取辦理 2022 台灣燈會並成立專屬平台展演資訊、交通、影音導覽等，以擴大夜間商機。</p> <p>三、同時國際會展商務客是夜間經濟消費者族群之一，於會議及展覽正式議程結束後，規劃城市體驗不同類別的夜間經濟，以當地特色美食、紓壓遊程、走訪亞洲新灣區及駁二美景、安排特殊時段文化參訪等行程，皆可提供國際會展商務客不同的城市體驗。</p> |

財 經 類：第 14 號

提 案 人：郭建盟

連 署 人：邱俊憲、簡煥宗

案 由：台積電進駐高雄，人口與經濟成長預計在 3~10 年內逐步展現，長遠也將帶動高雄商業、服務業發展。

說 明：2010 年晶圓廠進駐台中 6 項數據，描繪未來 10 年台積電高雄效應：

- 一、台中戶籍人口 9 年來增加 16.4 萬元，成長 6.3%，2017 年 7 月超越高雄成為人口第二大城，2020 年 282.1 萬人。
- 二、台中 2011 年營利事業銷售額 3.58 兆元，至 2020 年大幅成長 22.3% 逾 8,000 億元，達到 4.38 兆元。
- 三、手機訊號人口統計 109 年台中持有手機的消費主人口夜間居住人數，比高雄多 50.73 萬人，是兩都戶籍差距 5.5 萬的 9.2 倍。
- 四、台中夜間人口比高雄多的人口紅利反映在觀光休閒服務業的經營上，109 年台中餐飲旅宿等服務業營利事業銷售額，比高雄多 517.2 億元。
- 五、中科 2020 年營 4611 億元，佔台積電 2/5 強。
- 六、中科 2020 年人均產值爆強，科學園區平均 940 萬元，中科卻高達 1568 萬元。

由此能理解，2010 年台中晶圓 15 廠動土後，台積電就像一部強力火車頭，推動台中人口、經濟發展，逐步超越高雄成為全台第二大城。洗淨黑手的疲憊，化鋼鐵成晶片，台積電進駐，可平衡南北差距，終止高雄發展邊緣化危機，高雄不能錯失此一千載難逢的契機。

辦 法：

- 一、高市府應立即在環境保護與經濟發展並重雙贏取得平衡的前提下，完成土地、水、電等基礎設施與行政程序的整備，依時程如期如質協助台積電落地。
- 二、台積電將改變北高雄生活圈，高市府必須確保以左營楠梓為核心與周邊區域，交通、教育、醫療、污染防治等各項公共設施服務量能供需平衡。
- 三、力推公有地上權 50 年權青年共享宅住宅，檢視社會住宅興建與托育政策，鼓勵全國青年南漂，落地生根。
- 四、錢潮人潮牽動庶民經濟，大小投資搶著在台積電廠址周邊卡位，高市府必須規劃讓庶民經濟也因台積電受惠。
- 五、台積電要光電、化工、管理高階人才，高市府必須推行高教政策。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郭建盟）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2.22 高市府經工字第 111303018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14 號 |
| 議員姓名 | 郭議員建盟 |
| 案 由 | 台積電進駐高雄，人口與經濟成長預計在 3~10 年內逐步展現，長遠也將帶動高雄商業、服務業發展。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經濟發展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本市轄內目前積極規劃設置楠梓產業園區、橋頭科學園區及開發仁武產業園區等，期藉著高雄所擁有的產業基礎與根基，打造南部半導體材料 S 廊帶，引領高雄產業轉型高值化，促進就業、經濟及產業發展。 (二)本府刻正依產業創新條例報編「楠梓產業園區」，選定原中油高煉廠區工廠區部分土地作為基地範圍，並將與土地所有權人（中油公司）承租土地，此外，園區用水、用電需求會依據引進產業別比例，透過平均水電用量推估總體需求量，並依據開發招商期程，並編製用水、用電計畫書予相關國營事業（台電、台水）進行審查作業，於取得許可量後，始能納入可行性規劃、環境影響說明書等文件中，再由主管機關進行書件審查。園區開發過程中在環境保護方面亦依環保法令規定完成環評審查以及申請各類許可文件、計畫書，相關程序皆核定後始得完成報編。 (三)110 年高雄市各行業別銷售額總計達新臺幣 5 兆餘元，首度突破 5 兆元關卡，亦較 109 年 4 兆餘元增加約 1 兆元，為縣市合併以來歷史新高；市長自 2020 年 8 月上任迄今招商引資累積投資額超過 4,500 億元，以半導體等高科技產業占比最 |

高，其次商業服務業相關投資案也有約 1,000 億元，包括三井集團在鳳山投資百億元興建購物中心、特貿三的三處基地順利招商，預計吸引 750 億元集結商、辦、住、零售及產業與公共服務等綜合使用機能建設。此外全聯實業也在本洲產業園區投資近百億元興建智慧化冷鏈物流中心，也將帶動高雄商業活動發展，顯見高雄投資環境健全，各產業經濟發展愈趨活絡。

(四)產業布局應順勢而為、呼應國際趨勢，政策才能事半功倍。因此，我們成立並透過「投資高雄事務所」提供潛在廠商單一窗口的專案經理，透過資源整合，提供客製化服務，協助解決所有在高雄的投資問題。

(五)台積電投資高雄設立 7 奈米及 28 奈米製程晶圓廠，不僅將拉動金融、法律、國貿、報關等產業，甚至帶動外圍廠商與服務業所有的從業人員其所需之消費與服務，有助整體商業與服務業經濟活絡；本局為使商圈自主經營，訂定「高雄市政府補助商圈推廣活動實施要點」，每年補助本局輔導之商圈發展行銷、宣傳、推廣、訓練、研討等活動，以促進商圈發展，同時本局亦隨時掌握中央計畫，全力協助向中央爭取經費與資源，並挹注資源於商圈輔導與推廣，協助商圈發展，引進更多人潮消費，帶領本市整體民生消費經濟成長。

二、都市發展局：

(一)查現行已有「政府釋出土地、不動產開發商投資興建地上權住宅」之機制，價格約為所有權住宅之 7 至 8 成，可滿足青年低總價購屋需求。但地上權住宅有額外地租負擔及後續返還土地之問題，另因其訂定使用年限特性而有價值逐年減損、後續疏於維護之疑慮。

(二)為落實青年居住正義，本局藉由以下住宅政策，減輕其居住負擔並提供良好之居住環境品質，相關政策如下：

- 1.整合住宅補貼資源實施方案：每年辦理住宅補貼，提供租金補貼、自購或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 2.社會住宅包租代管計畫：委託民間租賃服務業者，開發民間空屋轉作社會住宅，媒合有租屋需求之民眾承租。

(三)一萬戶社會住宅計畫：本市社會住宅目前已有 363 戶正在營運出租中，預計 111 年完工之苓雅區凱旋青樹社會住宅可再

提供 245 戶。同時也配合本市產業發展政策及大眾運輸導向發展，於人口密集行政區由市府及國家住都中心共同合作興辦 10,000 餘戶社會住宅，並結合社會福利設施（托嬰中心、日照中心或公共幼兒園等），打造願生能養的宜居環境。

三、交通局：

- (一)配合中油高煉廠後續將變更為產業專用區，其整體路網規劃本府交通局已爭取由高煉廠產專區專案核撥 1,000 萬元辦理園區聯外交通規劃委託專業服務研究案，刻正辦理招標作業。
- (二)配合高煉廠都市計畫變更與產業園區之未來發展，後續將週邊幹道如國 1 楠梓交流道、楠梓陸橋、左楠路、高楠公路、大中快速道路等主要道路交通負荷進行分析檢討，並規劃相關改善計畫及園區聯外道路路網，以降低未來園區衍生之交通衝擊。

四、衛生局：

- (一)經查衛生福利部醫療資源劃定，左營、楠梓地區屬岡山次醫療區域，該區域已設置 26 家醫院，其中左營區設置 8 家醫院、楠梓區設置 6 家醫院，另同區域岡山區設置 6 家醫院、燕巢區 3 家、路竹區 2 家、橋頭區 1 家，未來左營區、岡山區及路竹區各預計新設立 1 家醫院；另按醫院設立或擴充許可辦法，次醫療區域之急性一般病床每萬人不得逾 50 床，查岡山次醫療區域目前急性一般病床每萬人口許可數已達 49.54 床，總許可床數 4,420 床，醫療資源尚無不足。
- (二)提供岡山次醫療區醫療服務量相關資料一份供參。

五、環保局：

- (一)請未來進駐廠商確依環保法令規定申請各類許可文件、計畫書、資料等，以減少對環境之衝擊。
- (二)未來廠商運作屆時確依本局核准各類文件所規範內容辦理，並依規定定期申報及做好相關污染防治措施。

六、社會局：

- (一)檢視托育政策，鼓勵全國青年南漂，落地生根一節：
 - 1.本市已於 24 區設置 18 處公共托嬰中心及 10 處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其中左營及楠梓區設置 3 處公共托嬰中心，收托 96 名未滿 2 歲兒童。
 - 2.另本市業獲中央核定前瞻計畫補助經費，左營區運用新民

國小，楠梓區運用右昌森林公園及後勁國小設置，完成後左營及楠梓區將有 6 處公共托嬰中心，可收托 199 名未滿 2 歲兒童。並已向內政部營建署提報於左營區福山安居社會住宅及楠梓區清豐安居社會住宅納入公共托嬰中心規劃，業獲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函復納入設置需求。

(二)至 111 年底，本市於 30 區設置 53 處公共托育機構（38 處公共托嬰中心及 15 處社區公共托育家園），並將持續配合社會住宅期程，盤點本市各區之公有低度運用空間，積極爭取中央經費挹注本市公共托育建設。

七、教育局：

教育局為因應台積電進駐設廠將來人口勢必持續增加並評估左營區及楠梓區近十年的人口成長率亦向上攀升成長，為提升二區教育服務量能，其規劃情形分述如下：

(一)幼兒園部分：

- 1.公立幼兒園共計 8 園，109 學年度已增 6 班 93 名額、110 學年度新增 45 名額，並在楠梓區楠陽國小採新建工程，建置新增 10 班、258 名額，業經教育部核定經費 1 億 2,369 萬元，110 年度辦理建築師遴選及規劃設計，預計 113 學年度開園，另配合楠梓區文小 2 新設國小，新增附設幼兒園 1 園、3 班、76 名額。
- 2.非營利幼兒園共計 3 園、302 名額（位於翠屏國中小、右昌國中、後勁國中），並規劃於後勁國小新設非營利幼兒園 1 園、3 班、76 名額，俟校舍完成補強及走廊擴充工程後辦理，預計 112 學年度開園。
- 3.為提供幼兒普及、平價、多元的教保服務，教育局將持續盤點空間或配合社會住宅規劃新增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並鼓勵私立幼兒園簽約為準公共幼兒園。110 學年度楠梓區私立幼兒園共 29 園，其中加入準公共幼兒園計 12 園、1,802 名額，平價教保服務供應量比率為 67.86%，較 109 學年度 37.17% 提升 30.69%（楠梓區約 4 成私立幼兒園加入成為準公共幼兒園）。

(二)國小部分：

教育局朝向於楠梓文小用地設立 1 所國小，預定期程自 111 年 1 月至 114 年 5 月完成，以提供家長多元選擇並滿足該區

域國小就學需求。

(三)國中部分：

楠梓區目前藍田里及清豐里為主要人口聚集地之一，藍田里學區內翠屏國中小尚有餘裕空間，清豐里學區內楠梓國中校內空間尚可容納該學區就學人口，教育局已積極並持續關注各地區人口變化情形，並已保留楠梓區文中 15 評估作為新設校之可行性。

財 經 類：第 15 號

提 案 人：黃紹庭

連 署 人：李雅芬、童燕珍

案 由：建請市長以非常心胸，用非常手段，將本市 112 年度總預算編列的資本門經費占比提高到 20% 以上。

說 明：

- 一、本市 111 年度預算，消費支出的經常門占 83.05%，市政建設的資本門占 16.95%，是六都之末；比桃園市的 27.52% 少約 38.4%，比鄰近的台南市 22.82% 少約 25.7%。
- 二、本年度資本門編列 256.84 億元，比 110 年度的 250.77 億元增加 6 億餘元，但比 109 年的 294.17 億少 37.33 億元，約少 12.68%，109 年度資本門占當年總預算的 20.07%，是近 10 餘年最好的一年。109 年度能編列如此規模，現在為什麼不能？！是不為也？！還是不能也？！
- 三、資本門預算是城市的建設經費，占比越低，越沒經費從事建設，口說為市民謀福祉，只是空話。在經費拮据下，以非常思維，用非常手段，求新求變，節省經常門經費，提高資本門經費達占 20% 以上，這才是經營市政建設應有的作為與擔當，更是為市民謀福祉的鐵律。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38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主公預字第 110310194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15 號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紹庭 |
| 案 由 | 建請市長以非常心胸，用非常手段，將本市 112 年度總預算編列的資本門經費占比提高到 20% 以上。 |
| 主辦機關 | 主計處 |

| | |
|------|---|
| 執行情形 | <p>一、本市 111 年度總預算案資本門比例 16.95%，雖是六都之末，惟本市的淨舉借數 58.9 億元，亦明顯低於新北市 140 億元、桃園市 136 億元及台中市 96 億元，本府希冀能在兼顧財政穩健下，妥適規劃市政建設。</p> <p>二、有關 111 年度預算案資本門編列 256.84 億元，較 109 年度減少 37.33 億元，主要係因 109 年度預算納編較多未及列入 108 年度預算之計畫所致（108 年預算編製，配合議會改選提早作業，以致 107 年下半年核定的中央補助款均未及編入，而於 109 年度補辦）。倘排除補辦以前年度預算金額，109 至 111 年度分別為 175 億元、206 億元及 210 億元，本府對建設經費之投入實質未有減少。</p> <p>三、本府歷年預算編列在財源實質增加有限情形下，面臨社福支出隨人口老化自然成長，在 111 年度即需增列 11 億餘元，致預算結構僵化，惟與市民生活攸關的路平、公園、防洪清疏等基礎設施仍逐年增加編列，111 年度資本門比例 16.95%，已高於近 10 年平均值 16.32%。未來籌編 112 年度總預算案時，將持續推行員額管控、落實各項開源節流措施，並參考執行情形滾動檢討，視年度施政重點妥適配置資源。</p> |
|------|---|

財 經 類：第 16 號

提 案 人：邱俊憲

連 署 人：何權峰、郭建盟

案 由：建請市府更加積極協助本市現有產業更新升級。

說 明：市府重點推動相關新興產業進駐高雄，並持續開闢相關新產業園區，為避免對其他現有產業產生排擠效益，建請市府應更加積極協助本市現有產業進行更新升級，以維持一定的競爭能力。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20 高市府經產字第 111302530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16 號 |
| 議員姓名 | 邱議員俊憲 |
| 案 由 | 建請市府更加積極協助本市現有產業更新升級。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p>一、本府與中央攜手合作推動「亞洲新灣區 5G AIoT 創新園區」國家級計畫，計畫由中央各部會 5 年內投入百億元，辦理園區開發、產業群聚、新創基地、人才培育、智慧設施、場域應用等項目。引入 5G AIoT、元宇宙等數位內容產業落地高雄，發展創新智慧科技應用，並透過國營事業帶頭打造 5G 智慧應用標準，來帶動既有產業數位轉型，提升產業競爭力。</p> <p>二、同時為協助高雄既有產業往航太、電動車、帷幕牆等多元領域發展，本府持續以商洽、人培、技術等方式協助業者，推動高雄產業轉型升級，提升企業競爭力，說明如下：</p> <p>(一)帷幕牆產業人才培訓班</p> <p>因應本市和發產業園區、大寮一帶，已形成完整帷幕牆聚落，</p> |

故本府力邀台灣帷幕牆技術發展協會合作，於 110 年 7 月 24 日至 9 月 26 日首度在南部開辦「110 年南區帷幕牆產業人才培訓班」，以培育現場專業施工人才，為台灣帷幕牆產業新生力軍。

(二)台美扣件及電動車產業聚落鏈結專家論壇暨商機媒合

為協助高雄業者掌握電動車商機資訊，於 110 年 9 月 28 日與經濟部工業局合辦「台美扣件及電動車產業聚落鏈結專家論壇暨商機媒合」，會中將邀請美國相關電動車領域的專家、業者及 MIH，分享產業趨勢與商機，並於會後安排講師與業者進行 1 對 1 商洽，協助國內相關業者了解電動車市場資訊。

(三)成立研發維修菁英暨發動機產修聯盟

為協助業者爭取國防訂單，於 110 年 12 月 15 日成立研發維修菁英暨發動機產修聯盟，邀請 11 家產學研組成聯盟，以團體戰方式，加強串連國防維修需求，共同爭取 111 年工業局產創平台國機產修主題式計畫，建立軍機維修備品的開發能量。

財 經 類：第 17 號

提 案 人：邱俊憲

連 署 人：何權峰、郭建盟

案 由：建請市府儘速確認嘉華及烏林兩處產業輔導專用區相關施行規劃，以確保高雄相關土地使用符合市府已公告之國土計畫。

說 明：高雄市國土計畫中，針對收納本市未登記工廠，劃設嘉華及烏林兩處產業輔導專用區約 321.46 公頃為城鄉發展地區（第二類之三 產業用地需），建請市府儘速確認嘉華及烏林兩處產業輔導專用區相關施行規劃，以確保高雄相關土地使用符合市府已公告之國土計畫。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0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2.17 高市府經工字第 111308692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17 號 |
| 議員姓名 | 邱議員俊憲 |
| 案 由 | 建請市府儘速確認嘉華及烏林兩處產業輔導專用區相關施行規劃，以確保高雄相關土地使用符合市府已公告之國土計畫。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岡山嘉華及仁武烏林地區因未登記工廠群聚，區內農業用地長期受工業使用影響，已不符優良農地條件，為保留未來開發可能性，本市國土計畫劃設「岡山嘉華產業輔導專區」212 公頃及「烏林產業輔導專用區」109 公頃，輔導方式將以短期先行輔導區內既有工廠合法化，中長期研擬整體開發策略之方式辦理。 二、短期本局優先輔導區內既有未登記工廠依據「工廠管理輔導法」取得特定工廠登記，再依經濟部「特定工廠申請變更編定為特定目的事業用地審查辦法」及內政部「都市計畫取得特定工廠登記土地變更處理原則」提出用地變更，辦理合法工廠登記。 |

三、專區整體開發囿於既有工廠以外之農地屬私有土地，依產業創新條例報編園區將面臨土地徵收困難，各縣市亦無成功案例，爰建議於 114 年國土計劃實施後，依國土計畫土地開發相關子法（內政部訂定中）辦理變更。本局已規劃委託專業顧問公司協助研擬後續執行策略。

財 經 類：第 18 號

提 案 人：何權峰

連 署 人：邱俊憲、郭建盟

案 由：建請市府增加高雄券數位綁定名額。

說 明：市府編列預算要擴大五倍券的效益，要怎樣做到最好，才能有效振興高雄經濟，應該詳加思考。很多年輕朋友都很期盼拿到高雄券，但數位綁定名額有限，供不應求，希望市府能研議加碼，有效振興高雄的產業經濟。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9 高市府經商字第 111300433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18 號 |
| 議員姓名 | 何議員權峰 |
| 案 由 | 建請市府增加高雄券數位綁定名額。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高雄開就賺」振興活動，透過各數位綁定業者提出相應之專屬加碼措施，並由市府核配特定額度之合作模式，與 5 家信用卡銀行、1 個電子票證、3 個行動支付業者達成合作，合作業者信用卡發卡量高達 1,600 萬張、電支會員使用者人數超過 1,000 萬人，在有限資源下，以最小投入極大化振興效益 首創全台數位對接最廣振興方案。 二、本次數位方案呼應中央推動的「數位先行」，搶先與中央一起開啟綁定，短短三天之內即成功吸引超過 63 萬人參加，自 110 年 10 月 8 日活動起跑，短短 1 個月內符合領取高雄券人數已近 10 萬人，市府也於 110 年 11 月 5 日宣布 加碼數位對接高雄券額度讓振興商機真正落地高雄。 |

財 經 類：第 19 號

提 案 人：何權峰

連 署 人：邱俊憲、郭建盟

案 由：擴大高雄券、商圈夜市券兌換商家數量。

說 明：「高雄開就賺」活動推出後，高雄券、商圈夜市券的兌換與使用，市民朋友反應熱烈，供不應求。惟仍有許多商圈、夜市、商家，未被列入兌換的據點。期盼市府可以擴大兌換據點，帶動活絡全市的經濟，增加振興券的使用效益。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3 高市府經商字第 111301786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19 號 |
| 議員姓名 | 何議員權峰 |
| 案 由 | 擴大高雄券、商圈夜市券兌換商家數量。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p>一、本次「高雄開就賺」振興活動，以「精準振興」為政策核心，共設計「紙本方案」、「數位方案」、「日月抽活動」、「商圈夜市券」及「八大部會加碼券」等五大活動單元，其中高雄券及商圈夜市券發放說明如下：</p> <p>(一)高雄券</p> <p>首波特別針對受疫情影響最嚴重的產業別一百貨、旅宿、餐飲業設計完整配套措施，第二波擴大振興業別至美容美體及按摩、視聽視唱（KTV）、釣蝦場業另整合各局處資源完整對接中央各部會加碼券合作店家，開放符合資格店家申請成為發放高雄券振興夥伴。</p> |

1. 餐飲、美容美體及按摩、視聽視唱（KTV）、釣蝦場業申領基本金額（4,000 元）者，於活動期間內，至登記所在地戶政事務所或高雄開就賺活動網站「夥伴店家專區」網址：<https://kh100.tw/addStore>）提出申請，經查核符合參與資格之發放高雄券振興夥伴店家，即可預領首波高雄券基本金額 4,000 元，以「振興券消費滿 500 元，發放 100 元高雄券」原則發放；申領超過基本金額者，至高雄開就賺活動網站「夥伴店家專區」檢附 401 報表（109 年 7 月迄今任一月份），並依月營業額審核給予可預領超過基本金額之高雄券額度。
2. 中央各部會加碼券合作店家
 - (1) 農遊券
符合農委會本次使用農遊券合格商家同時於本市營業登記立案公司商業登記稅籍登記之實體通路店家填具申請書暨同意書，以紙本郵寄或親送本府農業局或海洋局提出申請。
 - (2) 動滋券
具有實體販售通路之運動場館業店家，且公司、商業或稅籍登記於高雄市並已成為動滋券店家填具申請書暨同意書，以紙本郵寄或親送本府運發局提出申請。
 - (3) 國旅券
全國旅行社申請加碼使用於包裝高雄遊程產品，填具申請書暨同意書，以紙本郵寄或親送本府觀光局提出申請。
 - (4) 藝 FUN 券
全國旅行社申請加碼使用於包裝高雄遊程產品，填具申請書暨同意書，以紙本郵寄或親送本府文化局提出申請。
 - (5) i 原券
本市有稅籍且為 i 原券認證店家填具申請書暨同意書，以紙本郵寄或親送本府原民會提出申請。
 - (6) 客庄券
本市營業登記立案且為客家委員會「客庄券 2.0」合作商家填具申請書暨同意書，以紙本郵寄或親送本府客委會提出申請。
 - (7) 地方創生券

符合國發會網站公佈適用地方創生券之本市店家，填具申請書暨同意書，以紙本郵寄或親送本府研考會提出申請。

(二) 商圈夜市加碼送

因應民眾不同消費習慣，民眾於活動期間至本市指定商圈夜市，持 200 元面額之紙本振興券至現場兌換 400 元之「商圈夜市券」，可於商圈夜市合作店家／攤商消費折抵，不受消費門檻限制，以 50 元小面額設計，充分提高商圈夜市攤商營收，並帶動人潮。

二、本府透過公文寄送、電話邀請、舉辦說明會、新聞稿發布、店家親訪、媒體宣傳等多元管道積極廣邀本市店家參與發放高雄券；商圈夜市券活動部分，透過商圈、夜市自治組織協助合作攤商店家招募及兌領核銷事宜，以提升店家攤商參與意願，極大化振興範圍，活絡本市經濟。

財 經 類：第 20 號

提 案 人：康裕成

連 署 人：邱俊憲、何權峰

案 由：建請提供清楚明瞭之五倍券及本市加碼各類振興券使用方式。

說 明：

- 一、振興五倍券刺激消費，幫助那些受到疫情街擊最大的實體店家和小商販為主，五倍券可以用在餐飲、夜市、市場、旅遊住宿等，也可用繳學費，補習費，百貨公司購物，購買展覽、演唱會和體育賽事門票。
- 二、紙本振興券以及加碼之高雄券、商圈夜市券如何兌矣，使用規則及商家種類複雜，涵蓋百工百業，請提供簡易明瞭之清楚方式，使市民釐清明確使用，得發揮精準振興之效果。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3 高市府經商字第 111300469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20 號 |
| 議員姓名 | 康議員裕成 |
| 案 由 | 建請提供清楚明瞭之五倍券及本市加碼各類振興券使用方式。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自去(110)年 COVID-19 本土疫情爆發，對民生經濟影響極其重大，短期內亟待提振商機、彌補店家損失，本府配合中央振興措施加碼推出高雄券，期透過精準振興為受疫情影響嚴重之產業搶得商機、注入經濟活水。故自 110 年 10 月 8 日至 111 年 4 月 30 日舉辦「高雄開就賺活動」，配合中央振興券加碼推出高雄券及商圈夜市券，加上月抽特斯拉與 PS5、週抽光陽電動機車與 BOSE 藍牙喇叭、日抽 iPhone13 等豪禮，吸引全國各地及高雄在地民眾消費落地高雄， |

其中振興券參與本活動方式說明如下

一、開振興券賺高雄券

「高雄券」為高雄市配合中央振興券措施，為協助高雄受疫情影響嚴重行業所推出「高雄開就賺」振興活動下，特別加碼推出之消費抵用券，數位及紙本振興五倍券消費均可兌換高雄券，方案介紹如下：

(一)數位振興券

消費者透過 5 家信用卡銀行（國泰世華、台新、聯邦、新光及高雄銀行）、3 家行動支付（Line Pay Money、台灣 Pay、Pi 拍錢包）、1 家電子票證（一卡通）完成綁定振興券後，自 110 年 10 月 8 日起在高雄「累計」消費滿 5,000 元，經業者認定符合資格後，收到通知後即可上網預約領取 1,000 元高雄券，可選擇郵寄到府、或者全市 38 個高捷車站領取，也可選擇全台 7-11 超商領取。另若選擇家戶綁定者，主綁人參加本活動，家戶綁定仍可參加本活動，舉例綁定 2 人，於高雄累積消費達 10,000 元，即可獲得 2,000 元高雄券，以此類推；惟消費金額將累計於主綁人之綁定帳戶。

(二)紙本振興券

- 1.百貨公司：當日全館「累計」消費滿 5,000 元即送 1,000 元高雄券，每人每次最高兌領高雄券金額不得超過 5,000 元。
- 2.旅宿業夥伴店家：當日“住宿”消費滿 1,000 元即送 200 元高雄券，滿 1,500 元送 300 元高雄券，滿 2,000 元送 400 元高雄券，依此類推。
- 3.合作餐飲、美容美體及按摩、視聽視唱（KTV）、釣蝦業店家：「單筆」消費滿 500 元即送 100 元高雄券，滿 1,000 元送 200 元高雄券，滿 1,500 元送 300 元高雄券，依此類推，每人每次最高兌領高雄券金額不得超過 5,000 元。

消費者至高雄券發放夥伴店家消費符合上述條件者，現場兌換高雄券，可隨換隨用。消費者也可以選擇不在原店家消費，即不限於使用在原領取之店家，店家也不可以要求發放出去的高雄券只限於使用於自己店家。

高雄券可於全市店家消費；惟五倍券不得使用範圍（境外電商網購、股票、繳稅、繳罰單、行政規費、菸品、保單、國民年金、信用卡費、禮券、儲值），高雄券亦不可使用。另

電商平台及外送平台亦未納入本次振興消費額計算。

二、商圈夜市加碼送

- (一)民眾於本市指定商圈夜市，特定時間持 200 元面額之紙本振興券至現場兌換 400 元之「商圈夜市券」一份 8 張 50 元面額及一組「商圈夜市券兌換碼」每人每次限兌換一組。
- (二)商圈夜市券限使用於商圈夜市券合作店家/攤商（貼有識別標章）（每筆消費不限使用張數，不找零。）
- (三)活動時間至「開就賺」網站註冊會員，登錄 1 組商圈夜市券兌換碼即可獲得 2 組抽獎序號。

商圈夜市券首波活動，配合國慶連假期間於 110 年 10 月 8 日至 10 月 11 日，在全市 19 處商圈、28 處夜市開放民眾兌換，引發民眾熱烈迴響，帶動商圈夜市業者業績大幅成長；第二波活動於 110 年 11 月 29 日至 12 月 5 日辦理，持續加碼支持商圈夜市，讓振興商機真正落地高雄。

三、對接中央部會加碼券

(一)農業局

- 1.專案名稱：農遊高雄加碼送
- 2.方案內容：

凡至可使用農遊券且為本市高雄券之合作發放店家使用農遊券紙本振興五倍券，持券消費滿 500 元加碼送 100 元高雄券，滿 1,000 元送高雄券 200 元，以此類推，隨換隨用。

(二)海洋局

- 1.專案名稱：高雄海味加碼送
- 2.方案內容：

凡至可使用農遊券且為本市高雄券之合作發放店家使用農遊券/紙本振興五倍券，持券消費滿 500 元加碼送 100 元高雄券，滿 1000 元送高雄券 200 元，以此類推，隨換隨用。

(三)運發局

- 1.專案名稱：運動消費加倍送
- 2.方案內容：

於鳳山運動園區、健身工廠、YMCA 及其他運動場館或游泳池等店家消費滿 500 元，贈送 100 元高雄券，滿 1,000 元送高雄券 200 元，以此類推。

(四)觀光局

1.專案名稱：高雄國旅券遊程優惠

2.方案內容：

參加旅行社來高雄之團體旅遊旅客，使用國旅券或振興券支付團費，即可以 5：1 比例領取高雄券（如 500 元振興券兌換 100 元高雄券），每人至多以 200 元為限。

(五)文化局

1.專案名稱：高雄購藝思

2.方案內容：

營業於本市且加入文化部藝 FUN 券平台實體通路店家，民眾持藝 FUN 券或紙本振興五倍券消費滿 500 元，贈送高雄券 100 元，滿 1,000 元贈送高雄券 200 元，以此類推。

(六)客委會

1.專案名稱：客庄券加碼送

2.方案內容：

(1)當日客庄券單筆消費滿 500 元，現場送高雄券 100 元。

另可憑發票或收據至美濃客家文物免費參觀 1 人次、DIY 體驗 1 次及摸彩券 1 張。

(2)月月抽 iPhone：自 11 月起每月最後一週週日於美濃客家文物館抽出愛瘋 13(iPhone13)1 台及價值千元福袋數份。

(七)原民會

1.專案名稱：高雄部落就醬玩

2.方案內容：

(1)本市原民認證店家、原鄉合作業者、駁二藝術特區原駁館，至以上有配合高雄券發放之指定店家，出示 i 原券中獎簡訊及本人身分證件或紙本振興券單筆消費滿 500 送高雄券 100，單筆消費滿 1000 送高雄券 200。

(2)原鄉 DIY 指定合作業者，預約使用 i 原券或紙本振興券單筆消費體驗套裝（DIY 體驗活動餐點）\$500 送高雄券 100，單筆消費滿 1,000 送高雄券 200。

(3)高雄券合作店家請參考本會官網及臉書公告。

(八)研考會

1.專案名稱：高雄創生加碼送

2.方案內容：

與本市適用地方創生券之店家合作，只要消費者持地方創

生券或紙本振興五倍券，至本市合作店家單次消費滿 500 元送高雄券 100 元，以此類推。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康裕成）

財 經 類：第 21 號

提 案 人：康裕成

連 署 人：邱俊憲、何權峰

案 由：建請檢討和發產業園區及本洲產業園區公共設施維護費、污水處理費收費標準之合理性。

說 明：

- 一、和發產業園區及本洲產業園區均為加速產業升級，創造地方就業機會，皆為高雄市政府經發局管理。
- 二、一市兩制，以公設維護費為例，面積 1,500m² 和發收 4,484 元，本洲收 833 元，兩者差異金額 3,651 元；污水處理基本水量處理費也存在相同差異。
- 三、請邀請業者召開相關會議討論溝通，尋求合理之收費標準，以符合公平正義之原則，並促進經濟繁榮。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25 高市府經工字第 111302966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21 號 |
| 議員姓名 | 康議員裕成 |
| 案 由 | 建請檢討和發產業園區及本洲產業園區公共設施維護費、污水處理費收費標準之合理性。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岡山本洲產業園區 一、公共設施維護費及污水處理相關費用參考經濟部工業局相關收費標準修訂。 二、修訂前多次與園區廠商召開協調會議，並於 108 年 9 月 6 日完成修訂「高雄市岡山本洲產業園區下水道管理辦法」。 |

- 三、目前基本處理費收費項目為基本水量（18 元/m³）、懸浮固體（139.09 元/kg）、化學需氧量（55.37 元/kg）及氨氮（52 元/kg）。
- 四、園區一般公共設施維護費係參照經濟部工業區一般公共設施維護費費率訂定，按面積級距累加收費，並逐年按消費者物價指數異動幅度比率調整。

和發產業園區

一、公共設施管理維護費

關於和發產業園區一般公共設施維護費之計算，係經估算園區營運成本費用、區內設施重置費用、攤提折舊年限等相關計費條件後，對區內硬體設施設備重置費用延長使用年限，調整後園區年度維運成本基本費率調降為 8.899 元/坪/月（調降比率約 10%），應可達成收支平衡之目標。

調降後承租或購買園區土地者，應依下列方式累加計算（小數點四捨五入），按月繳納一般公共設施維護費：

- (一)第一級距：2,000 平方公尺以下原計價費率 5,978 元調降為 5,384 元計收。
- (二)第二級距：2,000 平方公尺～5,000 平方公尺之部分原計價費率 2.989 元/每平方公尺調降為 2.692 元/每平方公尺。
- (三)第三級距：5,000 平方公尺～25,000 平方公尺之部分原計價費率 2.540 元/每平方公尺調降為 2.288 元/每平方公尺。
- (四)第四級距：25,000 平方公尺以上之部分原計價費率 2.092/每平方公尺調降為 1.884 元/每平方公尺。

二、污水處理費

因「污水處理系統使用費率」係依據年總營運成本（元）、年總處理水量（立方公尺）、設計進流水質、水量/水質費率佔比基準等項目為評估費率的基本條件而制定，為因應污水處理廠營運初期廠商實際排水不穩定調降使用費，擬採實際核准聯接水量與核准處理水量之比例，延長土建及機電攤提年限 2 年（預計 2 年後處理水量可達滿載），調整以土建攤提年限 40 年延長至 42 年、機電攤提年限 10 年延長至 12 年及風險性成本 10% 調降至 8.3% 重新核算費率，調整後之污水處理系統使用費率調降比率約 8%。

污水處理系統使用費率（調降比率約 8%）：

- (一)製程廢水費率：

- 1.水量：原計價費率 22.34（元/m³）調降為 20.62（元/m³）。
 - 2.化學需氧量(COD)：原計價費率 53.52(元/kg)調降為 52.16（元/kg）。
 - 3.懸浮固體（SS）：原計價費率 63.84（元/kg）調降為 58.91（元/kg）。
- (二)無製程廢水單一費率：原計價費率 53.2（元/m³）調降為 49.1（元/m³）。

三、廠商座談與提案修正

關於和發產業園區一般公共設施維護費及污水處理系統使用費之收費標準，已於 110 年 11 月 2 日舉辦座談會向廠商協進會及所有進駐廠商說明。上述之費率調降方案已提送園區開發建設費用及計價審定小組審議，並於 110 年 12 月 15 日審定通過，俟完成法定公告程序即可依新費率方案計價收費。

財 經 類：第 22 號

提 案 人：康裕成

連 署 人：邱俊憲、何權峰

案 由：建請明確規劃加碼高雄券、夜市券等地方加碼振興期程及預算。

說 明：

- 一、高雄市政府配合中央振興券規劃「高雄開就賺」活動，加碼推出高雄券及商圈夜市券，吸引全國各地民眾消費落地高雄，是最快同步對接的地方加碼券。
- 二、首波振興券對接高雄券及商圈夜市券的效益超乎預期，市長陳其邁已允諾首波活動後，預定 11 月擇定一周加碼 10 萬份。
- 三、惟振興紙本券有其限制，民眾等待市府加碼活動（第二波、第三波、第四波？），預有期心理，倘未明確告知後續規劃，將使民眾使用振興券有更多考量。
- 四、請市府提出明確加碼活動之規劃期程與預算。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3 高市府經市字第 110370787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22 號 |
| 議員姓名 | 康議員裕成 |
| 案 由 | 建請明確規劃加碼高雄券、夜市券等地方加碼振興期程及預算。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第一梯次商圈夜市券於國慶連假期間開放兌換，民眾於本市指定商圈夜市活動時間，並攜帶有身分證字號之證明文件（如身分證、駕照或健保卡等），持 200 元面額之紙本振興券至現場兌換 400 元之「商圈夜市券」（一份 8 張 50 元面額）及一組「商 |

圈夜市券兌換碼」（每人每次限兌換一組）。執行範圍、成效及預算說明如下：

(一)範圍：合作商圈夜市計 47 處

1. 商圈：新堀江商圈、青年家具街、三鳳中街、中央公園商圈、大連街商圈、長明街商圈、鹽埕堀江商圈、後驛商圈、旗后商圈、旗山老街、南橫三星商圈、鳳山三民路商圈、新鹽埕商圈、左營蓮池潭商圈、鳥松家具街商圈、鼓山哈瑪星商圈、美濃永安板條老街、河堤商圈、三多商圈等 19 處。
2. 夜市：六合夜市、南華夜市、光華夜市、忠孝夜市、興中夜市、自強夜市、林靖夜市、三民街攤集場、吉林夜市、前鎮夜市、凱旋青年夜市、鹽埕區第四攤集場、興達港攤集場、蚵仔寮攤集場、瑞豐夜市、國光夜市、鳳山自強夜市、中山夜市、桂林南天宮夜市、德昌夜市、蚵赤夜市、智信夜市、鹽埕埔夜市、青雲宮夜市、久堂夜市、鳳山寺夜市、福清宮夜市、阿蓮夜市等 28 處。

(二)成效：自今（110）年 5 月 COVID 19 爆發，對民生經濟影響極其重大，尤以商圈、夜市等產業受創嚴重，短期內亟待提振商機、彌補店家損失，是以規劃商圈夜市加碼振興活動，以有效提升商圈夜市商機，期透過精準振興為受疫情影響嚴重之產業搶得商機、注入經濟活水。商圈夜市券利用國慶連假在本市 47 處合作商圈夜市發放 10 萬份商圈夜市券，並藉由國慶煙火在高雄施放的契機，同時高雄券加碼效應，各商圈夜市見到久違活絡人潮，有效提升商圈夜市業績。整體來說，業者的來客數與營業額平均成長三成以上。

二、第二波商圈夜市券於 11 月 29 日至 12 月 5 日在 49 處合作商圈夜市發放 10 萬份，每處限量 2,000 份，發放方式比照前一波，每人每處憑身分證明限換購一份、不能代領，並根據前次發放經驗，在指定時間內發放專屬號碼牌，同時針對長輩、幼童及身障朋友貼心規劃「愛心敬老服務台」，開放每人可由一位陪伴者同行，陪伴者亦能換購，讓長輩、幼童與身障朋友能優先兌換。也增加現場服務人員與設備，調整發放流程，採「驗、拍、發」三步驟，民眾排隊時就提前驗證，讓第二波換發流程更為順暢。

(一)範圍：合作商圈夜市計 49 處

1. 商圈：新堀江商圈、青年家具街、三鳳中街、中央公園商圈、大連街商圈、長明街商圈、鹽埕堀江商圈、後驛商圈、旗后商圈、旗山老街、南橫三星商圈、鳳山三民路商圈、新鹽埕商圈、左營蓮池潭商圈、鳥松家具街商圈、鼓山哈瑪星商圈、河堤商圈、三多商圈、六龜觀光商圈、美濃商圈等 20 處。

2. 夜市：六合夜市、南華夜市、光華夜市、忠孝夜市、興中夜市、自強夜市、林靖夜市、三民街攤集場、吉林夜市、前鎮夜市、凱旋青年夜市、興達港攤集場、蚵仔寮攤集場、瑞豐夜市、國光夜市、鳳山自強夜市、中山夜市、桂林南天宮夜市、德昌夜市、蚵赤夜市、智信夜市、鹽埕埔夜市、青雲宮夜市、久堂夜市、鳳山寺夜市、福清宮夜市、阿蓮夜市、喜峰街夜市、鳳山青年夜市等 29 處。

(二)成效：大高雄市觀光商圈總會總會長王文雄表示，兩波商圈夜市券各界反應都很好，「對業績成長真的很有幫助，普遍至少有二至三成成長！」尤其第一波發放 10 萬份合計 4,000 萬元，已回收超過一半，市場反應非常好。運用中央振興資源與高雄券及商圈夜市券對接，確實達到資源加成、業者加碼及民眾加價採購的擴大振興效果，不少業者都反映民眾都很捨得花，自掏腰包加碼消費。此外，考量商圈店家攤商的人力及營業時間特性，特別安排專人定時前往商圈夜市管委會統一收券，使用點鈔機確實清點所收到的商圈夜市券，核對無誤後直接撥款到管委會帳戶，各店家攤商再憑收執聯兌領，服務到家的貼心讓業者大力按讚。

三、預算：商圈夜市券本金共新臺幣 4,000 萬元，相關印製費共新臺幣 178 萬 800 元，活動費用共新臺幣 1,765 萬 6,360 元，後續視各商圈、夜市需求狀況或搭配節慶衍生商機做調整，預計 111 年將辦理第三波活動。

財 經 類：第 23 號

提 案 人：康裕成

連 署 人：邱俊憲、何權峰

案 由：建請加強辦理就業講座和專業證照，以符青年期待及真實需求。

說 明：

- 一、根據「108 年度高雄市大專青年就業需求及現況調查」高雄青年有意願創業僅有 6.7，超過 50.8% 想要進入私人企業。
- 二、根據上述調查，本市青年局還沒成立前有 71% 的青年均有實習經驗，還比台北高；相對不缺實習機會，只缺沒有向實習機構尋求工作機會，比臺北市相比高。
- 三、青年需要的是就業講座和專業證照：沒有參加就業講座的比例 63.5%、沒有證照的比例 92.1%，加上畢業生認為專業技能不足的比例 38.1%；高市沒有專業證照的比例較高，與臺北市相比高 39.4%；「準備證照考試、檢定考試」也是找不到工作者的次要逐項。
- 四、請規劃一系列相關的課程及就業講座，例如職前訓練課程、產業培訓計畫、就業市場趨勢的課程、職涯探索、專業證照相關課程等，符合青年需求之作為。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39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4 高市府青輔字第 110308948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23 號 |
| 議員姓名 | 康議員裕成 |
| 案 由 | 建請加強辦理就業講座和專業證照，以符青年期待及真實需求。 |
| 主辦機關 | 青年局 |
| 執行情形 | 一、本府青年局自成立起持續推動多場次、多層次的創業就業系列 |

活動，110 年度已辦理包括如何做好求職準備、求職市場趨勢、職場能力精進的「求職力」、「線上面試力」、「遠距工作力」等課程，並辦理履歷寫作、模擬面試工作坊。

二、為提供青年學子與業界接軌之機會，強化青年對職場現況的認識，本府青年局結合本市產官學研資源，110 年度已辦理「大專生職場體驗計畫」，安排 200 位學生至金融科技、海洋遊艇、精密機械及藝文產業等 10 家不同類型企業進行職涯體驗，並透過「大港青年實習媒合計畫」、「職涯發展暨產業導航計畫」及「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等多項實習及職涯體驗計畫，期使青年學子能透過職涯探索、實質的職場體驗，提前培養職場所需技能，齊力提升青年就業適應力及競爭力。

三、本府青年局 110 年度與文藻外語大學合作辦理「全英語教學認證暨培訓計畫」，協助青年取得證照，增強其就業能量；未來也將加強與本市各大專院校合作，協助學生專業證照取得，提升就業競爭力，並依議員提案，持續加強辦理就業及證照相關計畫。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鄭孟洳）

財 經 類：第 24 號

提 案 人：鄭孟洳

連 署 人：邱俊憲、簡煥宗

案 由：建請擬訂表參道計畫專案之經費編列。

說 明：

- 一、隨著高雄鐵路地下化後，15.37 公里的舊鐵道變成綠園道，地面上的陸橋、地下道陸續拆除及填平，代表高雄歷史的帝冠式建築老車站也回歸中軸線，高雄城市新的面貌逐漸成形。
- 二、過去因鐵路地下化工程，長期影響周邊商圈的發展，陳其邁市長提出「高雄表參道計畫」，結合鐵路地下化後的開發，以高雄火車站為核心進行商圈的整合與造街等。
- 三、高雄火車站周邊商圈的發展，是本市相當重要的發展，但實際執行工作卻分散各局處，無法了解各單位執行的工作目標，計畫經費之來源，也無明確資訊，因此建請針對表參道計畫專案，擬定商圈的軟硬體設施、商圈活動的經費，藉以挹注商圈改造與轉型，才能真正達到活絡商圈之目的。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9 高市府經商字第 111303040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24 號 |
| 議員姓名 | 鄭議員孟洳 |
| 案 由 | 建請擬訂表參道計畫專案之經費編列。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高雄鐵路地下化及火車站周邊高架橋拆除，為舊車站周邊商圈街區改造實現表參道計畫，並配合都發局都更規劃，帶動城市 |

- 轉型新能量。本府林副市長召集都發局、經發局、交通局、工務局、警察局 交大 等局處組成「表參道計畫小組」，由都發局統籌規劃外，各局處導入資源共同合作，共創火車站周邊發展，林副市長不定期召集各相關局處召開工作會議，加速實現表參道計畫。
- 二、舊高雄車站帝冠式建築重返中山、博愛路中軸線，搭配鐵路地下化、綠園道，為周邊三鳳中街、後驛、大連、長明、六合及南華等商圈發展迎來新契機。110 年規劃「點亮城市中軸線」，橫跨聖誕節、元旦及燈會，將民生路至八德路間的中山路，以及熱河街至同盟路間的博愛路，全長約 3 公里，透過光環境營造，點亮高雄老一輩的記憶，新的高雄「驛起亮起來」。
- 三、為協助商圈轉型及行銷推廣，110 年舉辦「商圈奧林匹克競賽」，媒合團隊與商圈合作，擇定 2 個優勝團隊 長明商圈與新堀江商圈進行優化改造，打造亮點商圈。另補助高雄火車站周邊商圈，透過商圈自主舉辦活動，加強商圈推廣，吸引人潮，活絡商圈。也持續關注中央計畫，協助商圈爭取，提升商圈能量，促進發展。
- 四、110 年下半年疫情趨緩，市府配合中央五倍振興券措施自 110 年 10 月 8 日起至 111 年 4 月 30 日止辦理「2021 高雄開就賺活動」，獨創高雄商圈夜市券發放 20 萬份商圈夜市券，引發民眾熱烈迴響，帶動商圈夜市業者業績大幅成長。
- 五、表參道計畫除活絡舊商圈外，市府都發局、工務局及交通局亦就提升商圈周邊環境、人行及車行品質，逐步推動辦理。如綠園道建物外牆景觀改善（彩繪），主要道路騎樓順平及整齊線設置，同時加入造街、車站周邊交通動線優化、都更整維（建物外觀整建）及都市更新。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邱俊憲）

財 經 類：第 25 號

提 案 人：邱俊憲

連 署 人：何權峰、郭建盟

案 由：建請市府積極規劃本市產業用水用電時，力求區域平衡。

說 明：本市相關產業園區積極設置當中，產業所需用水用電，需務實整備，在積極規劃配置時，力求區域平衡，切勿影響其他產業與民生所需之用。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20 高市府經工字第 110370404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25 號 |
| 議員姓名 | 邱議員俊憲 |
| 案 由 | 建請市府積極規劃本市產業用水用電時，力求區域平衡。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本府刻正積極規劃設置楠梓產業園區、協助橋頭科學園區招商及開發仁武產業園區等，期藉著高雄所擁有的產業基礎與根基，打造南部半導體材料 S 廊帶，引領高雄產業轉型高值化，促進就業、經濟及產業發展。 二、相關園區在規劃報編過程中，園區用水、用電需求會依據引進產業別比例，透過平均水電用量推估總體需求量，並依據開發招商期程編製用水、用電計畫書予相關國營事業（台電、台水）進行審查作業，於取得許可量後，始能納入可行性規劃、環境影響說明書等文件中，再由主管機關（經濟部、環保署）進行書件審查。因此園區提送用水、用電計畫書審查時，國營事業即會整體考量區域供應量及需求時程，避免園區開發所使用之水電資源量影響區域平衡。 |

財 經 類：第 26 號

提 案 人：何權峰

連 署 人：邱俊憲、陳慧文

案 由：加速車站商圈再造，打造高雄表參道。

說 明：鐵路地下化完成，中博高架橋拆，高雄車站商圈的表參道計畫同步展開。短期內是道路彩繪及騎樓順平、危老建築及推動都更案，更重要的是計畫的靈魂，帶動商圈活化。市府各局處應加速整合，共同來推動計畫落實。串連周邊各商圈特色，結合交通、都市規劃及消費空間環境改造，打造嶄新的高雄車站生活圈，活絡商圈的發展。

辦 法：整體表參道周邊再造的想像與規劃，相關局處應加速整合，以利計畫推動。針對商圈的地方特色，規劃合適的特色造景，與商圈行銷同步規劃進行。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3 高市府經商字第 110371532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26 號 |
| 議員姓名 | 何議員權峰 |
| 案 由 | 加速車站商圈再造，打造高雄表參道。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高雄鐵路地下化及火車站周邊高架橋拆除，為舊車站周邊商圈街區改造實現表參道計畫，並配合都發局都更規劃，帶動城市轉型新能量。本府林副市長召集都發局、經發局、交通局、工務局、警察局（交大）等局處組成「表參道計畫小組」，由都發局統籌規劃外，各局處導入資源共同合作，共創火車站周邊發展，林副市長不定期召集各相關局處召開工作會議，加速實現表參道計畫。 |

- 二、舊高雄車站帝冠式建築重返中山、博愛路中軸線，搭配鐵路地下化、綠園道，為周邊三鳳中街、後驛、大連、長明、六合及南華等商圈發展迎來新契機。110 年規劃「點亮城市中軸線」，橫跨聖誕節、元旦及燈會，將民生路至八德路間的中山路，以及熱河街至同盟路間的博愛路，全長約 3 公里，透過光環境營造，點亮高雄老一輩的記憶，新的高雄「驛起亮起來」。
- 三、為協助商圈轉型及行銷推廣，110 年舉辦「商圈奧林匹克競賽」，媒合團隊與商圈合作，擇定 2 個優勝團隊（長明商圈與新堀江商圈）進行優化改造，打造亮點商圈。另補助高雄火車站周邊商圈，透過商圈自主舉辦活動，加強商圈推廣，吸引人潮，活絡商圈。也持續關注中央計畫，協助商圈爭取，提升商圈能量，促進發展。
- 四、今（110）年下半年疫情趨緩，市府配合中央五倍振興券措施自 110 年 10 月 8 日起至 111 年 4 月 30 日止辦理「2021 高雄開就賺活動」，獨創高雄商圈夜市券發放 20 萬份商圈夜市券，引發民眾熱烈迴響，帶動商圈夜市業者業績大幅成長。
- 五、表參道計畫除活絡舊商圈外，市府都發局、工務局及交通局亦就提升商圈周邊環境、人行及車行品質，逐步推動辦理。如綠園道建物外牆景觀改善（彩繪），主要道路騎樓順平及整齊線設置，同時加入造街、車站周邊交通動線優化、都更整維（建物外觀整建）及都市更新。

財 經 類：第 27 號

提 案 人：李雅芬

連 署 人：宋立彬、陳若翠

案 由：有效利用閒置公有空間，布建長照、托幼、幼教據點。

說 明：

- 一、人口老化及少子化是台灣人口結構的趨勢。
- 二、高雄市長照、托幼、幼教據點仍嚴重不足。

辦 法：確實清查閒置及低度使用行政空間及校舍，多元活化運用，提供長照、托幼、幼教服務之能量。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1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28 高市府財公產字第 110325767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27 號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雅芬 |
| 案 由 | 有效利用閒置公有空間，布建長照、托幼、幼教據點。 |
| 主辦機關 | 財政局 |
| 執行情形 | <p>一、為確實掌握市有房地使用情形，本府訂有「高雄市市有閒置及低度利用房地清理利用計畫」，請各機關定期清查閒置及低度利用空間，並透過召開專案會議，積極協助管理機關研擬活化對策；學校閒置場域則由本府教育局依「高雄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空間多元活化實施要點」辦理活化。</p> <p>二、臺灣已步入老年化及少子化社會，為落實長者照護及幼兒照顧政策，本府透過清查盤點釋出之閒置及低度利用空間，廣布托育中心（如美濃、左營及鹽埕公托家園等）及非營利幼兒園（如光武國小、新民國小及大寮國中非營利幼兒園），或活化轉型為日照中心（如旗津中興市場 2 樓）及長照園區（如大樹失智</p> |

照顧園區及規劃中中山國小舊校區幼兒及長照綜合服務園區），截至 110 年 11 月底，與長照、托幼及幼教相關之活化案例累計達 92 件，未來本府仍會持續盤點閒置場域，透過不定期訪視，確實掌握閒置場域現況，以出租或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等方式提供使用，以因應未來長照、托幼及幼教等據點布建所需。

財 經 類：第 28 號

提 案 人：李雅慧

連 署 人：張漢忠、韓賜村

案 由：建請推動「振興五倍券」購買電動機車加碼優惠，提升機車汰舊換新率。

說 明：

- 一、因應環保署推動《機車汰舊換新補助辦法》，本市推動「高雄市 110 年度老舊機車汰舊換新暨新購電動二輪車補助方案」。截至 2021/10/27 統計，「新購加碼電動機車及電動自行車」名額已額滿、停止補助申請。
- 二、配合行政院「振興五倍券」推動，新北市、台北市、桃園市提出加碼方案，市民持有「振興五倍券」或地方加碼券，提供購買電動機車加碼補助。
- 三、建請經發局與環保局研議，擴大「振興五倍券」加碼方案，提升市民購買電動機車意願，加速機車汰舊換新率，促進環保政策推動。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4 高市府環空字第 110431970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28 號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雅慧 |
| 案 由 | 建請推動「振興五倍券」購買電動機車加碼優惠，提升機車汰舊換新率。 |
| 主辦機關 | 環境保護局 |
| 執行情形 | 一、本市為鼓勵市民減少使用高污染車輛，改使用低污染運具，於 110 年 3 月 26 日公告本市「110 年度老舊機車汰舊換新暨新購電動二輪車補助方案」，由本市空污基金編列 4093.5 萬元供市民申請，可申請補助名額共計 9,159 件，另本市 110 年起擴大加碼補助對象為淘汰 96 年 6 月 30 日前出廠的一～四期老舊機車 |

（含老舊二行程機車）並新購電動二輪車補助。本市 110 年補助方案如下：

(一)淘汰二行程機車

| 項目 | 補助金額 | |
|------|---------|-------|
| | 淘汰二行程機車 | 一般民眾 |
| 低收入戶 | | 2,000 |

(二)淘汰老舊機車並新購電動二輪車

| 項目 | 補助金額 | |
|-----------|--------|--------|
| | 重型電動機車 | 一般民眾 |
| 低收入戶 | | 12,000 |
| 輕（小）型電動機車 | 一般民眾 | 4,000 |
| | 低收入戶 | 8,000 |
| 電動（輔助）自行車 | 一般民眾 | 2,000 |
| | 低收入戶 | 7,000 |

(三)淘汰老舊機車並新購七期燃油機車

| 項目 | 補助金額 | |
|------|--------|-------|
| | 七期燃油機車 | 一般民眾 |
| 低收入戶 | | 6,000 |

(四)純新購電動二輪車

| 項目 | 補助金額 | |
|-----------|--------|--------|
| | 重型電動機車 | 一般民眾 |
| 低收入戶 | | 10,000 |
| 輕（小）型電動機車 | 一般民眾 | 1,500 |
| | 低收入戶 | 4,000 |
| 電動（輔助）自行車 | 一般民眾 | 1,000 |
| | 低收入戶 | 4,000 |

二、環保署於 108 年 12 月公告 109~110 年機車汰舊換新補助方案，補助民眾淘汰一~四期燃油機車並新購電動二輪車或七期燃油機車，另環保署於 110 年 12 月 29 日公告 111 年「淘汰老舊機車補助辦法」草案，補助民眾淘汰 96 年 6 月 30 日前出廠的老舊機車，而本府環保局已預規劃 111 年加碼補助，亦將評估結合振興券效益。

財 經 類：第 29 號

提 案 人：張漢忠

連 署 人：江瑞鴻、鄭光峰

案 由：修定停業現有市場用地為住宅區。

說 明：鳳山區青年路與中和街緣處，現為早期建商所築市場建物售予市民之房屋，當時法律規章鬆懈與不周嚴，且一般市井人民對法令無悉及未經深研，所以任由建商擺佈與操弄，致購屋只得地上物產權，歷經人事引變，現土地所有權擁有人為政府部門，然原市場生意因市民購物習性轉變，致一落千丈幾近汰廢。

辦 法：茲為活化土地使用政策，建請主管單位將本「自由市場」分區使用，改編為住宅區或商業區，並將土地直接讓售予現有建物所有權人，期使土地利用增益與建物產權完整。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9 高市府經市字第 111303340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29 號 |
| 議員姓名 | 張議員漢忠 |
| 案 由 | 修定停業現有市場用地為住宅區/商業區。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p>一、因民有市場的建物與土地產權大部分皆屬私有，倘有環境髒亂至傳染病之虞，本府經發局除會請土地所有權人改善外，亦會派員進場協助孳清、投藥等工作。</p> <p>二、民有市場建物如有危害公共安全之疑慮者，由本府工務局協助邀請建築、土木、結構三大技師公會現勘鑑定。</p> <p>三、如民有市場欲進行都更重啟開發作非市場使用，需依都市計畫法相關規定辦理變更，並應考量所有權人（土地、攤台及附屬</p> |

建物）權益，取得全部所有權人協議書或同意變更文件。

四、對於現有閒置荒廢民有市場的活化，本府一方面尊重私權，另一方面也會從輔導的角度，當土地所有權人整合開發共識後，本府經發局可協助運用促參、都市計畫公共設施多目標使用等機制媒合開發商，加速閒置市場活化再利用，提振商機。

財 經 類：第 30 號

提 案 人：何權峰

連 署 人：黃秋嫻、簡煥宗

案 由：S 科技廊道成型，落實城市轉型規劃與準備工作。

說 明：在台積電確定投資高雄後，整個南部的 S 科技廊道已經成型。高雄位居重要地帶，全市擁有多數的科技園區與產業園區。引進科技業投資只是開始，未來將帶動原先高雄的基礎工業、重工業，連帶服務業、農漁業也將跟著活化影響。在這個城市產業轉型，翻轉格局的重要契機，市府應落實城市轉型規劃與相關的準備工作，包括土地、水、電、交通、公共服務等等，以備產業轉型的各項需求。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3 高市府經招字第 111300388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30 號 |
| 議員姓名 | 何議員權峰 |
| 案 由 | S 科技廊道成型，落實城市轉型規劃與準備工作。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配合中央政策完整半導體產業聚落、促進產業轉型 為均衡南北區域發展，蔡總統在 2019 年底推出「大南方，大發展」計畫（大南方計畫），透過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等措施，將 AI、物聯網（IoT）、5G、新創等四大科技領域導入高雄。 中央提出發展方向，市政府配合中央政策強化地方工業區公共設施補助、設立產業園區、培育專業人才、確保水電的穩定供應等基礎建設之加強，解決廠商所需問題。中央與地方政府攜手合作加速處理企業落地、完成高雄產業部署。 |

市府推動「產業轉型」，從協助傳統產業往高階製造發展以及引進新產業兩方面進行。在高階製造方面，利用高雄既有製造業、石化產業基礎，積極輔導轉型升級，同時配合行政院「美中科技戰下臺灣半導體前瞻科研及人才布局」規劃，以位於楠梓區的原中油高雄煉油廠，報編楠梓產業園區，做為半導體製造及材料研發核心，未來成型後北接橋科、路科至南科，成為新興半導體製造聚落，往南接大社、仁武、大寮、林園、小港（大林埔）等半導體材料、石化聚落，搭配楠梓科技產業園區原有半導體封測產業，屆時台積電、日月光、華邦、穩懋等半導體廠串接，透過在地化與區域化生產優勢，串起最快、最短的短鏈。

現在高雄半導體產業供應鏈，從半導體製程材料供應系統，如長興材料、長春石化，也加入了美商英特格及德商默克，上游有最近剛插旗橋科的快閃記憶體控制晶片研發與設計大廠群聯電子，中游產業有全球最大的台積電以及華邦電、穩懋等晶圓代工生產廠商，下游的晶圓封裝測試產業亦有全球最大的封測廠日月光集團，未來從下游的封測、製造，到上游的 IC 設計、系統應用結合，搭配半導體材料、設備，完整半導體產業群聚、發揮加乘效果，形成半導體重要供應鏈，市府將繼續積極招商，增加更多就業機會，城市與產業轉型的腳步不會停止。

二、整備投資環境、解決五缺

半導體供應鏈南移後，將有大量員工及家眷到高雄定居，為滿足住的需求，高市府積極推動企業安家住宅計畫，未來不只橋頭科學園區、中油高煉廠的台積電、亞洲新灣區 5G AIoT 園區，高市府規劃在 10 個行政區，於交通便捷的地方興建社會住宅，讓高雄的年輕朋友，生活、居住，都能有保障。

過去高雄社宅不到 1,000 戶，陳市長上任後與中央住都中心密切合作，成立社宅平台，數量已增加 10 倍到 10,000 間，市府從設計、都市計畫與行政程序，並嚴選交通便利、生活機能好的地點，秉持「緊！緊！緊！」效率把相關作業做得快、做得好，讓高雄不只是投資最好的地方，也是安家立命的居住好所在。交通建設攸關城市產業發展，路網的完善不只解決人車移動的問題，更是城市發展的契機，高雄對內交通網路方面亦十分完善，包括火車、捷運、輕軌、公車、渡輪，加上多條國道與省

道通往全臺各地，交通運輸便捷、路網完整。

市府將加速建構捷運路網，向北，捷運紅線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二 A 階段已通過環評，預計 2024 年中通車至 RK1 岡山車站，2027 年全線通車至 RK6，未來可橋接南科、串聯路科、橋科、楠梓產業園區等，具體實現中央打造南部半導體 S 科技廊帶計畫。向南，持續評估捷運紅線延伸至林園、屏東縣東港地區的計畫。向東，第三條捷運黃線環評與綜合規劃通過。

其次，輕軌加速成圓是很多市民的期待，去年 2 月輕軌大南環已正式投入營運，在港灣週邊形成微笑，同時也加速推動環狀輕軌在 2023 年可全線通車，打造交通舒適圈。更配合鐵路地下化，讓城市空間有更大發揮，載運前行，港都交通的重新建構，將讓高雄市迎向新世代的多軌生活。

110 年年初全台水情吃緊時期，竹科、中科、南科面臨嚴重缺水危機，高雄水情相對穩定，高雄流域面積廣，高屏溪、荖濃溪與旗山溪水資源匯流，水資源十分豐沛，加上致力開發伏流水、地下水與再生水廠的建構，以多元方式供水，滿足企業需求。此外，高雄每年累積總發電量 491 億度，用電量僅占總發電量 63%，未來市府也將盡力確保水電供應無虞，讓廠商安心投資。

財 經 類：第 31 號

提 案 人：何權峰

連 署 人：邱俊憲、簡煥宗

案 由：加速仁武產業園區整體期程，帶動高雄產業轉型。

說 明：高雄城市轉型的帶動，不是只有亞洲新灣區、橋頭科學園區、楠梓產業園區，仁武產業園區也是一大重點。未來將能串聯南部科技走廊，形成群聚產業供應鏈。仁武產業園區正在進行招商，配合同步建廠，預計 2024 年 12 月完成公共設施開闢。如何加速相關期程，也將是高雄產業發展的關鍵。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3 高市府經工字第 110371155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31 號 |
| 議員姓名 | 何議員權峰 |
| 案 由 | 加速仁武產業園區整體期程，帶動高雄產業轉型。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p>一、本府因應航太等產業用地需求並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化，按「產業創新條例」規定，於國道 10 號仁武交流道周邊規劃開發高雄市仁武產業園區。</p> <p>二、本園區面積約 74 公頃，產業用地約 48 公頃，全區均為都市計畫土地，屬「澄清湖特定區計畫」範圍內，基地範圍北以水管路；東以仁武垃圾焚化廠、獅龍溪；南以獅龍溪滯洪池、獅龍溪；西以澄觀路為界。原土地使用分區為都市計畫農業區，其中私有地約 70 公頃，而主要地主為台糖公司約 53 公頃。</p> <p>三、本計畫已於 108 年 10 月底完成報編，刻正辦理協議價購以利取</p> |

得用地。第一期統包工程業於 109 年 11 月 19 日動土，預計 113 年完成公共設施開闢作業。仁武產業園區招商於 110 年 4 月 22 日及 5 月 3 日分別在高雄、台北舉辦「仁武產業園區招商說明會」，其中 L 區域三個坵塊已優先於 10 月 6 日完成入區審查。全區開發後可釋出 48 公頃產業用地、創造 6,300 個就業機會、增加 242 億元地區產值，規劃引進金屬製品製造業、機械設備製造業、電力設備及配備製造業、汽車、其他運輸工具及其他零件製造業、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食品及飼品製造業、塑膠製品製造業、家具製造業等，帶動產業轉型再造。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簡煥宗）

財 經 類：第 32 號

提 案 人：簡煥宗

連 署 人：邱俊憲、何權峰

案 由：針對鹽埕示範公有市場地下室空間閒置，建請整理及活化。

說 明：鹽埕示範公有市場為市府轄管市場，其位於鹽埕公教大樓 1 樓及地下室，原規劃各設置超過 70 組攤位，然因地下室環境不佳，與消費者使用習性不同，先前進駐攤位已全數退租，目前環境昏暗，已荒廢多年，恐有地方安全死角。為避免此市場空間低度使用，建請整理及活化此空間，為鹽埕區留住好時光。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3 高市府經市字第 110371092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32 號 |
| 議員姓名 | 簡議員煥宗 |
| 案 由 | 針對鹽埕示範公有市場地下室空間閒置，建請整理及活化。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有關鹽埕示範公有零售市場地下室 1 樓空間環境不佳，恐成為地方安全死角一事，本府經濟發展局針對現有環境已請市場自治會加強清潔，亦針對管線老舊、漏水問題進行相關修繕。 二、因本市鹽埕示範公有零售市場地下室 1 樓現有漏水、排水、通風、照明、消防及電氣設備等尚需修繕，本府經濟發展局已積極向中央爭取相關經費進行整體改善工程。 |

財 經 類：第 33 號

提 案 人：簡煥宗

連 署 人：邱俊憲、何權峰

案 由：針對鹽埕示範公有市場一樓攤位環境問題，建請整理及協助改善。

說 明：鹽埕示範公有市場一樓設計 72 攤位，目前進駐 64 攤，但現況遭遇線路外漏、亂牽線等狀況，硬體部分，也有攤位老舊，汙損，磁磚剝落等問題，上方木製置物空間也已壞掉、腐蝕。一樓攤位整體而言，無論是對攤商的物品擺放，或是消費者的體驗，均有改善空間，建請整理及協助攤商改善。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20 高市府經市字第 110371096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33 號 |
| 議員姓名 | 簡議員煥宗 |
| 案 由 | 針對鹽埕示範公有市場一樓攤位環境問題，建請整理及協助改善。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本府經濟發展局為改善本市鹽埕示範公有零售市場營運環境，持續針對市場老舊設施、環境衛生及安全等問題，依現況整體改善，分別於 108 年進行市場內天花板油漆剝落整體修繕、109 年辦理公廁改善工程、汰換舊型燈具改設 LED 照明燈、水管線漏水及用水問題修繕、110 年進行市場地磚破損修繕等改善工程，並積極與市場攤商、自治會溝通，以期不影響民眾消費習慣及攤商經營下，逐年針對市場辦理改善，努力打造一個清潔、衛生、安全的市場環境，以營造消費者友善的購物空間。 |

財 經 類：第 34 號

提 案 人：簡煥宗

連 署 人：邱俊憲、何權峰

案 由：為因應國道七號推動的前置相關作業，建請儘早規劃旗津產業布局與開發。

說 明：中央部會因應國道七號的推動，相關前置作業已陸續進行推動，其旗津區第四貨櫃中心亦預計將在民國 112 年進行遷移，該地雖在民國 105 年時，港務公司有預計要將南旗津規劃成港埠物流區，原設定為倉儲物流及增值製造等目的進行改建與招商。但據了解，目前港務公司仍對該塊場域沒有未來的實際規劃，僅有招商之規劃。

旗津第四貨櫃中心總面積高達 114.52 公頃，等同近三分之一座旗津島，如此廣闊的面積在旗津島是非常稀有的。建請市政府能爭取與港務公司共同開發的機會，及早規劃 10 年，甚至 20 年後的旗津觀光產業布局與整體開發，其未來的發展潛能，將不容小覷。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2.9 高市府經招字第 111306160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34 號 |
| 議員姓名 | 簡議員煥宗 |
| 案 由 | 為因應國道七號推動的前置相關作業，建請儘早規劃旗津產業布局與開發。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旗津第四貨櫃中心現況及未來規劃 依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下稱港務公司高雄分公司）表示，旗津第四貨櫃中心範圍包含高雄港第 115-122 號碼頭暨後線場地，依據該公司「臺灣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 |

設計畫（111-115年）」，規劃為貨櫃及大宗雜貨等營運作業區。112年規劃遷移部分僅限於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承租之第115-117號碼頭，配合長榮海運搬遷至第七貨櫃中心後，該區仍維持貨櫃碼頭機能使用，且港務公司高雄分公司刻正與潛在業者協商中。

第四貨櫃中心其餘碼頭及後線場地仍維持作為包括貨櫃、大宗雜貨發貨中心、一般及冷鏈物流倉儲、LME貨物營運作業專區及自由貿易港區業務等現況營運使用。

二、整備投資環境、加強與港務公司橫向聯繫

市府致力於提供企業最好的服務，包含成立「投資高雄事務所」提供招商服務單一窗口、逐案配置專案經理提供高效率的行政服務，新增投資符合相關資格條件者，市府也提供融資利息、房地租金、房屋稅及新增進用勞工薪資等投資補助，確保水、電供應無虞，積極整備投資用地，日後也將持續透過「港市合作平台」，與港務公司保持密切合作，協調並解決港市發展相關議題，讓廠商安心投資。

財 經 類：第 35 號

提 案 人：簡煥宗

連 署 人：邱俊憲、何權峰

案 由：建請市府應加速推動 5G AIoT 產業布局，以利跟上世界脈動。

說 明：元宇宙是比現在的網路更能互動、串聯不同虛擬世界的新網際網路，是繼行動網路生活普及化後，一套為極高度連結的生活而設的架構。全球百大龍頭公司紛紛投入發展元宇宙，不僅臉書、英偉達、微軟等全球科技公司搶進，連金融巨頭 Visa 也開始進行布局。

元宇宙的產業鏈，預計將會掀起一次新的工業革命，包含物聯網、通訊傳輸、穿戴裝置以及雲端管理，甚至金流與資訊安全等，這些產業都與高雄市大力推動的 5G AIoT 政策，有非常緊密的關聯性。亞灣 5G AIoT 創新園區更是高雄市與元宇宙接軌的敲門磚，帶動高雄產業結構轉型。建請經發局加速推動 5G AIoT 的產業布局，讓高雄站穩腳步，進而跟上世界產業脈動。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3 高市府經產字第 111302531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35 號 |
| 議員姓名 | 簡議員煥宗 |
| 案 由 | 建請市府應加速推動 5G AIoT 產業布局，以利跟上世界脈動。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本府與中央合作推動「亞灣 5G AIoT 創新園區」國家級計畫，行政院於 110 年 5 月 21 日核定推動方案，中央各部會 5 年內規劃投入百億元，辦理園區開發、新創基地、智慧設施、人才培育、產業群聚、場域應用等項目，建構完整的 5G AIoT 上中下 |

游產業鏈，是全台最大的 5G 示範場域。目前已有仁寶、CISCO、中華系整、西基動畫、夢想等企業及國際加速器、創新服務團隊近 70 家企業進駐形成生態系。

二、同時，市府成功招商台積電進駐高雄煉油廠，南部半導體 S 廊帶產業鏈結構更趨完整，從上游的晶片到下游的 5G AIoT 應用服務，不僅推動高科技發展、並帶動傳統產業的數位轉型，超前佈署元宇宙的產業生態系。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簡煥宗）

財 經 類：第 36 號

提 案 人：簡煥宗

連 署 人：邱俊憲、何權峰

案 由：建請針對愛河河西路周邊閒置場域，盤點閒置場域並規劃社交遊憩產業進駐。

說 明：觀光局自去年起積極推動將愛河流域周邊地區成為指定觀光區域，從辦理地方公聽會之後，也陸續向中央部會提出申請，並在今年的 9 月 10 日，交通部觀光局亦特地南下前來實地勘察，在歷經過數次的計畫修正後，期待愛河流域指定觀光區域可以順利推動，並在觀光局的規劃下可再重現過去鹽埕區的繁榮景象。建請相關單位針對愛河河西路周邊閒置場域做出盤點，並與周邊居民溝通，提早規劃社交休憩產業進駐。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1 高市府觀維字第 111303537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36 號 |
| 議員姓名 | 簡議員煥宗 |
| 案 由 | 建請針對愛河河西路周邊閒置場域，盤點閒置場域並規劃社交遊憩產業進駐。 |
| 主辦機關 | 觀光局 |
| 執行情形 | 自 2020 年起本府開始推廣還河於民政策，期透過逐步開放愛河水域，帶動河岸觀光建構真正的海洋都市，第一階段開放愛河水域自高雄橋至七賢橋之間，民眾只要掃 QRCode 實名登記後，於每日 6 時至 19 時可攜帶遊具進行水上活動。於 2021 年底起開放第二階段愛河水域高雄橋至治平橋，並規劃將位於河西路側（七賢路至建國路之間）之鹽埕區敬老亭作為愛河水域遊憩基地，期透過委外租賃 |

案由專業廠商導入水域遊憩服務，提供民眾更多樣親水設施及更寬廣的親水場域，使愛河水上活動成為親子共遊的新選擇。

財 經 類：第 37 號

提 案 人：簡煥宗

連 署 人：邱俊憲、何權峰

案 由：擬定全方位青年政策，建請跨局處協助規劃青年安居計畫。

說 明：青年朋友在人生上常面對許多議題，包含如何參與公共事務、未來職涯發展，其中又以「居住問題」更是許多離家青年最大的煩惱。從找房、簽約到正式入住，青年們就會花費許多無預期的經費及時間，若想要有好一點的住居品質，就必須多付出一點支出成本。

市府為吸引青年人才續留發展，應研擬更加全方位的青年政策。高雄目前正在興建 3 千多戶社會住宅，建請青年局應跨局處協調，爭取部分社宅，以社會參與或其他方式徵選，提供給青年居住，使願意留在高雄市的青年朋友可以無須為了住居問題而困擾。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39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0 高市府青資字第 111300265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37 號 |
| 議員姓名 | 簡議員煥宗 |
| 案 由 | 擬定全方位青年政策，建請跨局處協助規劃青年安居計畫 |
| 主辦機關 | 青年局 |
| 執行情形 | 一、為推動產業轉型和落實居住正義，市府積極規劃推出多元的住宅政策，包括和國家住都中心合作推動逾萬戶社會住宅，並已陸續動土興建；擴大放寬青年租金補貼資格條件，減輕青年初入社會及育兒家庭的租屋負擔；對於有購屋計畫的青年朋友，高雄銀行將提供貸款期間最長 40 年、優惠利率 1.31% 起的房屋首購貸款；此外，市府將針對本市非自住用房屋按差別稅率課 |

徵房屋稅。

二、而為加速解決居住問題，本市社會住宅興建目標從原來的 8,800 戶提升至 10,529 戶，其中中央興辦 7,715 戶，市府興辦 2,814 戶，預計於 5 年內陸續完工，並規劃將 40% 保留給中低收入戶等經濟弱勢民眾，60% 則保留予青年，以保障青年居住權利。

財 經 類：第 38 號

提 案 人：簡煥宗

連 署 人：邱俊憲、何權峰

案 由：建請活化河川街攤集場，結合在地文化與交通優勢。

說 明：河川街攤集場是鼓山早市之一，這座攤集場鄰近輕軌站點，也鄰近擁有吉勝堂八家將此無形文化資產的地嶽殿。吉勝堂八家將迄今仍保有獨創的四星陣法，相關步伐，打擊樂等也保留一定傳統方式，過去廟方亦曾於周末利用攤集場旁廣場舉辦親子活動，推廣八家將文化不遺餘力。

近日因輕軌通車至此，捷運局及經發局針對路面、遮陽布進行更新。建請相關單位與民間合作，活化河川街攤集場，並多讓社區參與，讓此區域成為富含在地信仰中心的特色站點。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4 高市府經市字第 111300635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38 號 |
| 議員姓名 | 簡議員煥宗 |
| 案 由 | 建請活化河川街攤集場，結合在地文化與交通優勢。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查鼓山區河川街攤販臨時集中場係 74 年本府核准公告暨本市議會同意設置道路上之攤販臨時集中場，營業時間為上午 7 時至中午 12 時，次查本攤集場範圍土地權管單位分屬於本府財政局、工務局及臺灣土地銀行等單位。 二、有關本案活化事宜，本府經濟發展局輔導作為如下： (一) 110 年 1 月 22 日、110 年 5 月 12 日分別召開「研商本市鼓山 |

區河川街攤集場環境美化會勘」，協調本府捷運工程局針對鼓山區公所站 C17 站東側閒置空地進行地坪進行改善（現場已改善完成），及請該攤集場管委會及攤販移除場內閒置攤台架、廢棄物等私人物品，經本局派員現場勘查已改善。

(二) 110 年 11 月 24 日召開「研商本市河川街攤販臨時集中場活化事宜」，邀集本府民政局、文化局、原民會、農業局等相關單位，研商前揭攤集場辦理假日市集之可行性，經與會單位一致決議，俟該攤集場相關公共設施更新後，由本府經發局結合相關單位資源協助該攤集場辦理活化，並結合當地宗教與在地文化活動，逐步提升市集商機。

三、為更新河川街攤集場相關公共設施，本府經發局後續將持續輔導該場域依「高雄市政府辦理攤販臨時集中場營運評比作業要點」參與評比計畫，補助其改善場域內公共設施，以提升市集商機及當地市容景觀。

財 經 類：第 39 號

提 案 人：許慧玉

連 署 人：陳玫娟、劉德林

案 由：提升年輕人適當休閒場所、活動。

說 明：近來社會事件年輕人居多，血氣方剛、年輕氣盛，未經深思熟慮即釀成大錯：

- 一、青年局是否規劃相關青年活動。
- 二、舉辦定期活動、比賽運動。
- 三、警察局針對青少年限制場所加強查稽防止無端生事。
- 四、關於青少年最易涉入廟會活動而產生社會事件，是否有適當的規範。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39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表青綜字第 111300074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39 號 |
| 議員姓名 | 許議員慧玉 |
| 案 由 | 提升年輕人適當休閒場所、活動。 |
| 主辦機關 | 青年局 |
| 執行情形 | 為培養本市青年知能發展，鼓勵青年藉由各式活動激發創意，積極展現自我並相互學習，發展跨界學習能力，透過多元活動管道及提供適當場所，協助青年循健康正常管道紓壓，亦強化未來職場競爭力。 一、本府青年局 2021 年結合音樂、時尚與表演藝術技能，學習幕前與幕後展演實務，活動摘要如下： (一)雄爭舞鬥街舞大賽：辦理全國性競賽活動，提供青年展現藝術的舞台，邀請全國街舞團隊分享交流經驗，促進台灣街舞文化發展，並培養新生代街舞新星。 |

- (三) 2021 ACTION！雄耀演全國戲劇短片比賽：主題為「疫下的愛」，讓青年透過戲劇表演方式，展現在疫情期間認識、學習、接觸許多不同的事物，對這些事物產生的珍愛、熱愛等情感。
 - (四) 百雄爭霸戰全國社團線上創意競賽：鼓勵學子跨社團組隊提案，提交最具創意及可行性的線上團康活動企劃案，藉此探索不同社團性質，互相交流，帶動多元的社團運動文化。
 - (五) 高速青春－雄蓋派：音樂展演活動，邀請包含在地學生樂團共 8 組音樂組合、3 組電音 DJ 火熱開演。
 - (六) 高雄時尚大賞：為激勵青年從事時尚設計產業，發展青年創新創意融合時尚潮流，實現從事時尚設計職涯理想。
- 二、本府青年局在休閒場所提供部分如下：
- (一) 雄校聯社團養成實驗室：供本市大專院校及高中職社團課後免費借用練習空間，進行熱舞、吉他練習、開會或辦理社團活動等。
 - (二) M.ZONE 大港自造特區：提供自造團隊專業技術諮詢與輔導，並搭配節慶活動不定期辦理策展及商品展售，並提供客製化等服務，是讓青年可輕鬆交流學習與分享創意的場所。

財 經 類：第 40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攻娟、黃柏霖

案 由：鑑於太陽光電設施之設置日益普及，然而帶來設置周遭鄰里間不同聲音及陳抗，建議市府辦理相關說明會並制定高雄市太陽光電設施設置及管理自治條例。

說 明：近來本市鳳山區誠智里發生市民抗議太陽光電設施設置事件，而各縣市針對太陽光電設施亦多有陳情抗議，不外乎對於太陽能光電廠變電設施之電磁影響或是太陽能光電板直接反光造成的光害，多所疑慮。建議市府儘速制定相關設置及管理自治條例，以杜絕民怨，取得民意及綠色能源永續發展之雙贏。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7 高市府經公字第 111300743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40 號 |
| 議員姓名 | 鄭議員安秝 |
| 案 由 | 鑑於太陽光電設施之設置日益普及，然而帶來設置周遭鄰里間不同聲音及陳抗，建議市府辦理相關說明會並制定高雄市太陽光電設施設置及管理自治條例。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有關太陽光電設施是否產生電磁波等危害，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對此作出解釋：「太陽光電發電設備主要由模組與變流器組成，由於模組輸出為直流電，並不會衍生高頻輻射問題。而設備整體產生的磁場強度相當於電腦等一般家用電器，除了符合國際電磁波干擾與相容規範（如：EN 61000-6-2 與 EN 61000-6-3），也遠低於環保署所訂的環境建議值，故運轉時並 |

- 無電磁波危害人體之疑慮。」
- 二、至太陽光電設施之模組反光造成光害問題，由於太陽光電板主要由太陽能電池組成，而其主要成分為無毒的矽，外框則為玻璃及鋁框，而光電板為有效吸收太陽光以提高發電效率，均採用高透光低鐵之玻璃，並且會再增加一層抗反射層，使光電板於吸收光能的過程中可減少因反射而生的損失。而除了降低模組本身反射率外，在法規面上，屋頂型之太陽光電設置需遵循「建築技術規則」之規定，於建築物外牆、窗戶及屋頂所設之玻璃對戶外之可見光反射率不得大於 0.25；而在地面型光電之申請案，未來亦規劃請申請者於模擬設置時進行光電板架設角度及反射率的預測，確保不會對案場周遭居民造成光害。
- 三、目前本局對於太陽光電設施之申請設置均依循「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進行審查；如涉及用地容許及變更編定者，亦依循「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及「非都市土地申請變更為太陽光電發電設施使用興辦事業計畫審查作要點」等規定進行審查，於受理申請時並會辦相關單位審查是否涉及權管事項之禁限建規定，如各相關單位均表示無禁限建規定，本局始核發土地容許使用或變更編定核定函，目前上述法規尚未對於設置地面型太陽光電設施須召開說明會之規定。
- 四、惟本局考量地面型太陽光電設施之設置可能面臨周遭鄰里間不同聲音，刻正擬訂未來本市地面型太陽光電申請流程之改善作法，未來若定案將公告周知。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黃秋嫻）

財 經 類：第 41 號

提 案 人：黃秋嫻

連 署 人：李雅慧、江瑞鴻

案 由：建請規劃舊魚市場土地活化。

說 明：岡山魚市場已遷移，原用地閒置多年且造成髒亂及治安問題，又臨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路，建請招商引資將舊魚市場土地活化，以利地方繁榮。

辦 法：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4 高市府海洋推字第 110335314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41 號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秋嫻 |
| 案 由 | 建請規劃舊魚市場土地活化 |
| 主辦機關 | 海洋局 |
| 執行情形 | <p>一、有關原位於嘉新西路陸橋旁舊岡山魚市場，已於去（109）年 3 月 1 日搬遷至新場域（岡山區嘉新東路 1 巷 18 號），舊魚市場土地（岡山區岡山段 649、803-1、806 地號）現狀已無作為魚市場使用之需求，本府海洋局於 109 年 3 月 29 日將該地上建物全數拆除，並架設圍籬避免閒人等進入或隨意丟棄物品。</p> <p>二、本案經本府王副秘書長啟川於 109 年 7 月 10 日主持召開「舊岡山魚市場土地後續處置事宜」跨局處協調會，會中各單位皆表達目前無具體規劃與使用需求，會議決議為本局權管岡山區岡山段 649、803-1 和 806 地號等 3 筆土地，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交財政局管理。</p> <p>三、舊岡山魚市場原有範圍內岡山區岡山段 649 地號土地（面積 593</p> |

m²) 已於 110 年 5 月 26 日移交本府財政局權管；另岡山區岡山段 803-1 和 806 地號（面積分別為 21m² 及 44 m²）等 2 筆土地，將俟本府都發局將土地分割所需樁位測定後，逕交財政局管理。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黃捷）

財 經 類：第 42 號

提 案 人：黃捷

連 署 人：李雅慧、邱俊憲

案 由：建請經濟發展局加速推動社區智慧微電網。

說 明：

- 一、臺灣電力系統多仰賴大型電廠，長距離輸、配電不僅造成電力損失，且若輸、配電過程故障，將大範圍影響區域供電穩定。
- 二、透過布建分散式的社區智慧微電網，不僅可提高能源自主、減少輸配電損失，且能透過能源監控系統，逐步改善、汰換耗能設備以減少能源損耗，加速達成城市碳中和目標。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21 高市府經公字第 111300284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42 號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捷 |
| 案 由 | 建請經濟發展局加速推動社區智慧微電網。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因應能源轉型，本府於 109 年 10 月 27 日成立市府綠電推動專案小組，由林副市長欽榮擔任小組召集人，以「創能」、「節能」及「儲能」為三大面向，並以「漁電共生專區優先示範推動」、「公私有房舍推展光電屋頂」、「以節能服務模式加速節電低碳行動」、「學校建築物綠能規劃及智慧用電發展」及「高雄市轄區內電廠友善降轉」做為五大推動任務，除積極推動新設太陽光電外，亦致力於智慧電表、綠電應用示範區及儲能系統應用發展，期望讓可視可感的智慧化應用深入家家戶 |

- 戶，透過民眾的力量一起推動、創造永續的智慧城市。
- 二、目前本市已由台電率先建置智慧電網示範場域，以高雄鳳山宿舍區及鳳山區營業處辦公大樓為基地來打造智慧綠社區；另為提供本市偏鄉學校師生供電穩定的學習環境，日月光投控公司攜手日月光環保永續基金會，110年在本市杉林區杉林國中建置完成一套智慧微電網系統，結合太陽能光電、智能用電監控系統、儲能設施及環境能源教室，所產生的綠電100%自用，並透過嚴密的監控及自動化系統，進行智慧化的電力調度，提供師生一個供電穩定的學習環境。
 - 三、後續本府將督請台電公司積極推動智慧電網之運作，以提升電力系統運轉效率、供電品質及電網的可靠度，也能達成國家能源政策目標。
 - 四、針對儲能系統（設施），現階段營建署主要認屬電業設備，或用戶用電設備的附屬設施，非屬土地使用管制項目原則按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規定設置和管理。包括：1.工業區廠商欲設置儲能設施，將認屬於廠房附屬設施僅得設置於產業用地上，2.台電設置發電廠或變電所設置之儲能設施，則設置於變電所用地上。
 - 五、如屬獨立設置的儲能系統接收輸配電業調度單位調度，並即時調節電能供需屬直接或間接電力供應行為應認屬於土管中的「電力設施」的「輸電、配電設施」細目別。能源局意見符合「工業園區各種用地用途及使用規範辦法」第3條所規範之工業園區內規劃之產業用地一之「電力及燃氣供應業」範疇。
 - 六、故目前相關主管機關認定獨立儲能系統應建置於園區產一用地，因產一用地主要作為製造業進駐生產使用，將相互排擠。待主管機關營建署、能源局研議調整容許情況，後續園區將配引進相關業者，以就近協助園區廠商電力供應。

財 經 類：第 43 號

提 案 人：黃捷

連 署 人：李雅慧、邱俊憲

案 由：建請高雄振興納入在地桌遊產業。

說 明：因疫情影響，不僅零售桌遊的營收減少將近九成，高雄已經有一半的店家，不堪負荷而紛紛關門，甚至台灣桌遊市場年約十億的產值，也造成本土原創桌遊的廠商及創作者龐大經濟衝擊。

辦 法：建請高雄振興政策方案，需納入高雄在地桌遊產業（含桌遊零售、商家、遊戲設計）並結合藝 Fun 券、高雄券促消。

一、舉辦月光桌遊節等桌遊展售活動，高雄國際會議中心等大型商用場地，提供更優惠場租及補助方案。

二、高中學校社團、社區大學、樂齡中心等教育單位，研議增加益智、教育、性平、環境、國防、防疫等主題桌遊課程。

三、高雄市教育研習、校內外推廣納入桌遊教學，增加公部門的推廣活動。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2.14 高市府經商字第 111304713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43 號 |
| 議員姓名 | 黃議員捷 |
| 案 由 | 建請高雄振興納入在地桌遊產業。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高雄開就賺」振興活動，以「精準振興」為政策核心，除針對本市受疫情影響最嚴重的產業別一百貨公司、旅宿、餐飲、美容美體及按摩、KTV、釣蝦場等產業設計完整配套措施，另整合市府各局處資源，以高雄券對接中央各部會加碼券（農遊 |

- 券、動滋券、藝 Fun 券、國旅券、客庄券、i 原券及地方創生券），廣邀各行業店家參與發放高雄券，透過提供優惠誘因，吸引全國各地及高雄在地民眾消費落地高雄。
- 二、查桌遊業營業項目非餐館業、旅宿等「高雄開就賺」活動振興業別，惟倘於本市具實體販售通路且加入文化部藝 Fun 券平台之店家、團體及工作者，仍可加入高雄券發放行列，消費者持藝 Fun 券或紙本振興五倍券單筆消費滿 500 元送高雄券 100 元，共創振興效益，活絡本市經濟。
- 三、另高雄國際會議中心為本府積極經營之場域，藉由會展活動全力協助推動地方產業，同時針對中小型地方三創活動提供優惠價格。這兩年適逢疫情，產業（含會議中心）受創嚴重，但中心仍協助各項地方活動推廣，包括月光桌遊節在內之各項地方活動都已給予最優惠價格。另為鼓勵各會議、展覽或活動至本市舉辦，本府經濟發展局訂有「高雄市獎勵會議展覽活動實施辦法」，主辦單位至本市舉辦會議、展覽或活動者，可依上開辦法申請獎勵。
- 四、再者，本府教育局鼓勵樂齡學習中心及社區大學開設結合桌遊教育主題之相關課程，已有 14 所樂齡學習中心開設桌遊相關課程。另也會持續鼓勵學校踴躍規劃桌遊教育活動。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李柏毅）

財 經 類：第 44 號

提 案 人：李柏毅

連 署 人：邱俊憲、何權峰

案 由：活化公有閒置土地，積極開發聯合招商。

說 明：持續盤點適合開發的公有閒置土地，提供產業、招商、開發、住居等需求，讓地方更繁榮，達到公益性，以及合宜的居住品質，帶動整體區域的發展。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3 高市府財公產字第 110325877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44 號 |
| 議員姓名 | 李議員柏毅 |
| 案 由 | 活化公有閒置土地，積極開發聯合招商。 |
| 主辦機關 | 財政局 |
| 執行情形 | 一、本府除定期清查市有閒置及低度利用空間，配合政策需要，媒合作公托、幼教、日照及長照使用外，另亦定期調查未開闢公共設施用地，提供本府重要施政參考，各機關經管具開發價值之用地(如財政局、經發局、捷運局及都發局經管之基金土地)，亦配合市長重大建設需要及產業發展，積極開發利用。 二、政府資源有限，透過引入民間資源、創意及先進管理模式，配合不動產所在區位、面積、土地利用管制及商業價值等不同客觀條件，使用不同開發方式(如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聯合開發、公辦都更及設定地上權等)，提升公共服務品質及產業發展能量，同時帶動區域整體發展，共創「公、私雙贏」局面。 三、另為促進都市長期發展需求，各種公共設施用地亦可透過都市 |

計畫之通盤檢討，予以解編或變更使用分區，以提昇市有地使用效益，如七賢國中遷校後，舊址已變更為產業專用區，部分面積目前規劃作為社會住宅基地。

四、110 年大型土地開發案，如前鎮亞洲新灣區「特貿三」公辦都更、捷運橘線 O4 站土地聯合開發、舊圖書總館設定地上權、大寮區山子頂段市場用地 BOO 案及仁武產業園區案（招商中）等，招商成果斐然。

五、公有土地開發與區域發展往往息息相關，本府未來將配合捷運軸線發展及產業發展需要，持續盤點閒置土地，制定適宜之土地開發策略，帶動高雄轉型為宜居及具高附加價值產業之城市。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陳致中）

財 經 類：第 45 號

提 案 人：陳致中

連 署 人：黃文志、邱俊憲

案 由：建請整併青年局及智慧城市專案辦公室，成立「青年事務暨智慧發展局」。

說 明：

- 一、行政院政府組織改造計畫指出，將規劃設立數位發展部，最快將在 2022 年第二季掛牌，以因應數位科技發展及應用的國際潮流。就此，地方政府亦應預先規劃、超前部署，以利將來的政務推動。
- 二、本市刻傾力推動智慧城市發展，已設立智慧城市推動委員會，囊括產業界、學術界菁英代表，惟下轄機關編制僅有專案辦公室，行政人力與量能恐不足以負荷未來智慧發展的龐大業務。
- 三、依據本屆第五次定期大會「高雄市政府組織再造專案報告」指出，本市一級主管機關已達上限，惟為了持續推動本市智慧發展，仍應戮力尋求解決方案，進行組織調整改造，設立專責數位發展的一級局處單位。
- 四、根據人力銀行調查數據，青年在南部就業最青睞的產業為半導體及軟體網路產業，顯見青年族群已成為打拼科技產業的領頭羊，故建請市府思考整併青年局及智慧城市專案辦公室，成立「青年事務暨智慧發展局」，以因應未來智慧發展。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39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24 高市府青綜字第 110308892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45 號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致中 |
| 案 由 | 建請整併青年局及智慧城市專案辦公室，成立「青年事務暨智慧發展局」。 |

| | |
|------|---|
| 主辦機關 | 青年局 |
| 執行情形 | <p>一、本府青年局戮力推展各項青年就業及創業輔導服務，在就業面向，從青年就學、應屆畢業等不同階段需求，辦理相關計畫，協助青年多元職涯探索；創業部分，強化線上創業諮詢輔導、提供線上多元培力課程講座與活動，跨越實體場域及地域限制，協助青年瞭解職場脈動與自身職涯發展規劃，提升本市青年職場競爭力。</p> <p>二、青年局作為本府青年事務之主政機關，基於市府一體，本府青年局將積極與經發局、智慧城市專案辦公室攜手，針對有關青年就創業議題分工合作，共同打造青年友善城市。</p> <p>三、查本府一級機關設置數已經額滿，如成立新的局處，須經議會的支持及行政作業程序與時間。復查本府智慧城市推動單位係由研考會所屬二級機關資訊中心擔任幕僚作業，並由林欽榮副市長召開智慧城市推動工作小組，邀集機關九職等以上人員與會，加強跨機關合作溝通。</p> <p>四、另外本府亦已經成立「高雄市智慧城市推動委員會」召集人為市長，副召集人為林欽榮副市長及羅達生副市長，以及來自產官學研的專家學者擔任委員，帶領市府團隊共同合力推動智慧城市，且其下設有智慧城市專案辦公室輔導機關提出需求，將各機關計畫案聚焦且精進，媒合企業解決方案研提計畫，申請中央各項補助，爭取智慧應用優先到高雄進行實證。</p> <p>五、對於各局處的存續檢討，本府將滾動式評估規劃是否成立新的專責機關來推動智慧城市，如何成立及其組織定位與發展方向。</p> |

財 經 類：第 46 號

提 案 人：陳致中

連 署 人：黃文志、邱俊憲

案 由：因應台積電於本市設廠造成人才磁吸效應，衝擊在地原有產業，建請經發局規劃建置產業人才培訓基地，建立高雄產學生態系。

說 明：

- 一、南台灣原已處於大量缺才且招工不易的困境，近期本市發展「5G AIoT」產業及各大科技廠紛紛表示設廠在高雄的意願，更凸顯此一問題的嚴重性及迫切性。
- 二、台積電已宣佈 2022 年動工建立高雄廠，其公司薪資福利處於全國頂尖水平，預估將引發人才磁吸效應，讓其他產業更陷於人力招募困難。
- 三、成功大學日前與 15 家產業合作設立「智慧半導體及永續製造學院」，經由產學研合作平台，將大幅提升人才素質及學習效果，為產業提供充足人力資源，持續帶動半導體產業發展。
- 四、建請經發局仿效此一模式，自行培育本市產業人才，建立高雄產學生態系，為本市往後數十年智慧半導體產業發展，打下重要的人才基礎。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20 高市府經產字第 111302532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46 號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致中 |
| 案 由 | 因應台積電於本市設廠造成人才磁吸效應，衝擊在地原有產業，建請經發局規劃建置產業人才培訓基地，建立高雄產學生態系。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本府與中央合作推動「亞灣 5G AIoT 創新園區」國家級計畫，針對人才培育部分，於 110 年 12 月 27 日由經濟部工業局與西 |

基動畫、夢想動畫成立「CG ARK 夢想方舟」教育訓練品牌，透過系列人才培育課程、以戰代訓培訓模式，提升亞灣人才能量，打造亞灣內容技術人才培育典範案例及擴散產業效益，打造具國際磁吸力的內容產製聚落。

二、同時，本府亦與國立成功大學於 110 年 12 月 8 日簽署合作意向書，將進駐亞灣區設置「智慧半導體及永續製造學院」，提供企業領袖智慧半導體及永續製造學院優質培訓課程，整合台南校區之學院共同開課，打造知識與人脈交流平台，為台積電、台達電、日月光、國巨等 15 家合作大廠培育高階人才，未來本府亦規劃與國內大學合作建置人才培訓基地。

財 經 類：第 47 號

提 案 人：陳致中

連 署 人：邱俊憲、郭建盟

案 由：因應全球供應鏈轉為區域發展及台積電設廠高雄之效應，各科技大廠投資高雄意願大幅提升，建請經發局設法解決產業用地短缺問題。

說 明：

- 一、受近期美中貿易戰及武漢肺炎疫情影響，全球供應鏈從長鏈轉為短鏈區域化發展，不僅台商接連移出中國紛紛回流，台積電進駐高雄的消息，更是對高雄投資環境的肯定，諸多科技大廠接連表示投資高雄的高度意願，一般也預期台積電高雄廠將帶動半導體產業的上下游業者佈局高雄設廠。
- 二、本席 2021 年 10 月 16 日財經部門就本案議題提出質詢，經發局廖局長答詢說明，未來本市工業用地需求將達到 1,300 公頃，但目前可供開發使用之產業用地預估 730 公頃，尚有 500 公頃短差。
- 三、良好用地是產業發展不可或缺的要害之一，也唯有建構完善的投資環境始能提升本市招商引資之競爭力，故建請經發局設法解決產業用地短差問題。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21 高市府經工字第 111304731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47 號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致中 |
| 案 由 | 因應全球供應鏈轉為區域發展及台積電設廠高雄之效應，各科技大廠投資高雄意願大幅提升，建請經發局設法解決產業用地短缺問題。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經查本市產業用地供給，以本市都市計畫工業區、倉儲區、特 |

- 倉區、產業專用區及非都市土地各分區編定之丁種建築用地，可供產業使用土地總面積約 6,832.09 公頃。依高雄市國土計畫所示，本市二級產業用地之新增需求量約為 1,354 公頃，而目前可提供二級產業用地之新增供給量約為 730 公頃。
- 二、經查本市現有產業園區，除本府所轄岡山本洲及和發產業園區外，亦有經濟部工業局、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科技部所分別轄管的工業區、科技產業園區、科學園區，在本市轄內產業園區、工業區以鋼鐵、金屬、石化為主要產業，加工出口區主要為電子零組件，科學園區為光電、精密機械及生技（醫療器材），在招商部分既有園區多已滿駐，尚有和發產業園區及南科高雄園區部分土地可供出租。
- 三、目前刻正辦理規劃作業之新設產業園區，包括高雄市政府-仁武產業園區、楠梓產業園區；經濟部工業局之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高雄九鬮農場（北高雄產業園區）、白埔農場；科技部南科管理局之橋科，以及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的高軟二期園區，以提供產業用地之需求。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陳致中）

財 經 類：第 48 號

提 案 人：陳致中

連 署 人：邱俊憲、郭建盟

案 由：建請經發局主導產業轉型，主動出擊協助傳統產業對接「5G AIoT」技術。

說 明：

- 一、本市目前戮力發展智慧科技，除了呼應聯合國所揭櫫的永續發展目標，亦是公私部門推動數位治理、傳統產業轉型的翻轉良機。
- 二、跨足傳統產業及智慧科技的人才難尋，多數中小企業亦無資訊科技相關部門可職司研發創新，導致本市多數傳統中小企業對「5G AIoT」技術認識不足，自無法應用於產業。
- 三、為推動本市傳統產業結合「5G AIoT」的升級轉型，經發局應主動出擊，協助傳統產業對接 5G AIoT 技術，發展智慧製程，建構智慧產業聚落。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20 高市府經產字第 111302533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48 號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致中 |
| 案 由 | 建請經發局主導產業轉型，主動出擊協助傳統產業對接「5G AIoT」技術。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本府與中央合作推動「亞灣 5G AIoT 創新園區」國家級計畫，全面盤點 5G AIoT 需求與供給，並邀請四大國營事業帶頭，以石化、鋼鐵、智慧港灣及電業智慧化等在地特色優勢產業為主軸，打造 5G 智慧應用標準，藉由以大帶小共創應用商機。 |

- 二、同時為協助本市新創扣合 5G AIoT 發展及產業創新需求，本府於 110 年辦理「2021 高雄新創大賽」，對接新創與企業共同促進產業轉型創新。
- (一)邀請中華系統整合與佐臻、中油、台電、東元電機、高雄捷運及本府經濟發展局等 6 大企業出題並由新創解題，初選出 18 家入圍及備取團隊，挖掘優秀團隊與企業合作並落腳高雄。
 - (二)透過競賽邀請高通、亞馬遜、SparkLabs Taipei、貿協、台智雲、亞灣新創園等國內外重量級新創加速器提供技術指導及培訓資源，金銀銅獲獎團隊亦同步獲邀加入微軟全球生態系，將新創對接國際資源。
 - (三)競賽同步辦理 17 場商洽媒合機會，同步帶動產業轉型。成功媒合台灣中油與滿拓科技於 110 年 12 月 14 日完成簽署「區間管線 3D 掃描與自動化圖件產出管理 POC 合作」保密同意承諾書，中油將提供內部數據資料給滿拓科技測試，後續會開放中油前鎮儲運所供滿拓科技進行 POC。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陳致中）

財 經 類：第 49 號

提 案 人：陳致中

連 署 人：邱俊憲、郭建盟

案 由：為促進 5G AIoT 產業發展並深化智慧科技於市民日常生活上之運用，應設置本市「智慧生活示範區」。

說 明：

- 一、高雄市目前致力於發展「5G AIoT」產業，規劃從硬體建置到軟體開發，多面向應用於市政的治理與市民生活所需，並須結合產業，發展新形態的商業模式及服務模式，打造本市成為全球智慧城市典範。
- 二、學者專家及相關業者提出，目前仍缺乏應用於日常生活中的智慧服務，例如：交通、醫療、教育、觀光、治安、防災等，此將不利於本市推動智慧市民新生活。
- 三、因此，建請市府規劃設置「智慧生活示範區」，整合相關產業，導入區塊鏈技術保障市民隱私，建置一站式市政平台、主動式資訊推播等應用服務，以深化市民智慧生活體驗，並形成永續的商業經營模式。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20 高市府經產字第 111302534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49 號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致中 |
| 案 由 | 為促進 5G AIoT 產業發展並深化智慧科技於市民日常生活上之運用，應設置本市「智慧生活示範區」。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本府與中央合作推動「亞灣 5G AIoT 創新園區」國家級計畫，行政院於 110 年 5 月 21 日核定推動方案，中央各部會 5 年內規劃投入百億元，辦理園區開發、新創基地、智慧設施、人才培 |

育、產業群聚、場域應用等項目。

二、在亞洲新灣區內，從高雄展覽館、電競館、流行音樂中心、港埠旅運中心到輕軌等重要建設，都陸續完工啟用，這些國際級的場域空間未來可透過國家計畫資源導入，引導 5G 通訊技術結合 AI、AR、VR 等智慧科技，發展科技展演、智慧娛樂、智慧港灣等創新應用，不僅為高雄市民帶來智慧生活，也帶動高雄創新服務經濟，相關案例如下：

(一)岡山榮家智慧醫療

中華系整及佐臻公司協助岡山榮家導入 5G AIoT，使用智慧眼鏡的第一視角及 AR 擴增實境協助榮家進行長照服務。

(二)輕軌防碰撞警示系統

透過偵測路口車輛及行人動態，提供碰撞告警資訊，降低路口潛在肇事風險，以建構安全、無縫、便捷且優質的多元智慧旅運服務。

(三)流行音樂中心異地共演等影音娛樂

善用 5G 高頻寬、低延遲、多聯結的技術優勢，運用 VR、AR、XR、即時異地共演等技術，打造新型態內容、跨越虛實界線、加速推動 XR 次世代內容轉型。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陳麗珍）

財 經 類：第 50 號

提 案 人：陳麗珍

連 署 人：童燕珍、王義雄

案 由：保留左營區曾子路與華夏路、華夏路與重和路公有地，配合未來商圈、交通、人口發展再做規劃。

說 明：近十年左營區人口快速發展大樓林立，隨著未來楠梓產業園區設立產業轉型，預估商店增加、本地及外來人口移入，建議保留左營區曾子路與華夏路停 4 用地、市 4 用地，華夏路與重和路停 2 用地、市 2 用地公有地，配合未來商圈、交通、人口發展再做整體評估規劃使用。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20 高市府經市字第 111302619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50 號 |
| 議員姓名 | 陳議員麗珍 |
| 案 由 | 保留左營區曾子路與華夏路、華夏路與重和路公有地，配合未來商圈、交通、人口發展再做規劃。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交通局 |
| 執行情形 | <p>本府經濟發展局權管市二、市四市場用地活化案：</p> <p>一、本府經發局權管之市二（華夏路與重和路口）及市四（華夏路與曾子路口）市場用地，鄰近左營高鐵站及大型購物中心，用地區位極佳，並具觀光旅遊之優勢，周遭地區人潮眾多，對停車需求極高，短期已由本府經發局委託本府交通局委外開闢停車場，緩解當地停車需求，兼併增加市庫收益。</p> <p>二、另考量本市楠梓產業園區積極進行產業轉型，成功打造南部高科技 S 廊道，並帶動周邊相關產業發展，吸引多家國際大廠落地高雄，為整體市場奠基優質之投資環境，促使本市楠梓區、</p> |

左營區及橋頭區等地區投資前景一片看好，提升民間廠商回流之誘因。爰此，本府經濟發展局長期將以高強度開發為考量，以期吸引更多潛廠投資本地市場，活絡地方經濟並增加就業機會。

本府交通局權管停二、停四停車場用地活化案：

- 一、本市左營區福山段 477 地號土地（停二停車場用地）及新光段 97 地號土地（停四停車場用地）現況皆作為路外公共停車場，該二筆土地面積皆未達 2,000 平方公尺，較不具招商吸引力，惟為活化利用公共設施用地，本府交通局將持續視當地商圈、交通、人口發展及停車供需情形等，尋求潛在廠商，適時推動引進民間資金興建複合式立體停車場。
- 二、另因上述停車場用地旁有本府經濟發展局權管之市場用地，如市場用地有招商開發之規劃，本府交通局可與本府經濟發展局合作，結合停車場用地與市場用地一併招商。

財 經 類：第 51 號

提 案 人：童燕珍

連 署 人：黃柏霖、陳若翠

案 由：建請青年局未來常態性於玉竹商圈設置新創市集，鼓勵青年創業，並帶動周邊發展。

說 明：青年局於中山一路、玉竹街口的三角窗釋出 1、2 樓黃金店面給高雄創業青年作為店面，完成開店夢想。玉竹商圈近年因國人消費習慣的轉變，逐漸無過往的熱鬧景象。

目前青年局於中山路及玉竹街口除了黃金店面外，亦有雄校聯社團養成實驗室，為現下許多高中學生喜愛使用的地點，建議青年局結合現有資源，未來定期以每月一次的方式在玉竹街及中山路口邀請新創市集進駐。重新帶動玉竹商圈的繁榮。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39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0 高市府青資字第 111300261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51 號 |
| 議員姓名 | 童議員燕珍 |
| 案 由 | 建請青年局未來常態性於玉竹商圈設置新創市集，鼓勵青年創業，並帶動周邊發展。 |
| 主辦機關 | 青年局 |
| 執行情形 | 為提升學生在表演藝術領域的專業素養與技能，提高青年的多元職能發展及競爭力，本府青年局特在中山一路及玉竹一街口，設立雄校聯社團養成實驗室，不僅提供學生社團免費租用舞蹈、吉他、展演等練習場地，還不定期舉辦多項講座活動，此外，為營造在地優質創業環境，鼓勵青年創建創新商業模式，特別釋出雄校聯 1、2 樓給年輕人用青春、創意、新思維來開自己的第一號店，更邀請受本 |

府青年局資源補助的青創業者，共同展現創新創業成果，希望透過雄校聯的多元能量聚集青年人氣於商圈，吸引人潮串流。

財 經 類：第 52 號

提 案 人：童燕珍

連 署 人：黃柏霖、陳若翠

案 由：建請青年局辦理青年理財講座，降低高雄青年財務壓力。

說 明：今年月初，104 人力銀行公布了一個數據，是 19 縣市的薪資及每月消費結餘，高雄平均每月結餘只有 6,000 元，慘遭墊底，網友們皆譏笑高雄的生活是『都市人的物價、鄉下人的薪水』。

在此建議青年局，青年局辦理了非常多與青年相關的活動與講座，而且青年局與高雄銀行的關係也很密切，可籌劃幾場給高雄年輕人的理財講座，讓大學生或社會新鮮人增加一些理財的知識。當然根本的問題還是在產業跟就業上，在高雄產業轉型完成前，青年局也能輔導青年理財規劃，降低高雄青年的生活壓力。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39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青輔字第 110308975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52 號 |
| 議員姓名 | 童議員燕珍 |
| 案 由 | 建請青年局辦理青年理財講座，降低高雄青年財務壓力。 |
| 主辦機關 | 青年局 |
| 執行情形 | 本府青年局致力於推動創業諮詢輔導服務並規劃各式主題課程協助青年職能及就業發展。依據議員建議事項，針對「理財」主題，已於今（110）年度 11 月 10 日規劃辦理「財務規劃」主題講座，並安排 QA 互動交流時間，加強青年創業及理財相關知識，後續亦將持續安排理財相關課程、講座，提供本市青年的理財相關知識。 |

財 經 類：第 53 號

提 案 人：高閔琳

連 署 人：李柏毅、簡煥宗

案 由：建請市府加速改造本市老舊公有市場。

說 明：本市彌陀區、梓官區、永安區之公有市場設施老舊，常有結構安全、漏水、廁所及整體排水有待改善之問題；另監察院亦曾糾正本市公有市場閒置空間。為提升消費環境，建請市府加速推動市場整建及整體美化。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3 高市府經市字第 110370795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53 號 |
| 議員姓名 | 高議員閔琳 |
| 案 由 | 建請市府加速改造本市老舊公有市場。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p>一、本府經發局為改善公有市場、列管夜市環境，吸引遊客回流，積極向經濟部爭取改善預算補助，今（110）年共核定橋頭、梓官第一、彌陀、永安、湖內、中興、旗后、旗津等 8 處公有市場，中央補助款 2021.8 萬元，地方自籌款 357.2 萬元，合計經費達 2,379 萬元，將用於改善排水溝、攤台、通道地磚、屋頂浪板、照明、通風、廁所等項目，市議會墊付案已於 110 年 8 月 10 日同意辦理先行墊付執行，目前工程進行中，預計於 111 年 6 月 30 日前完工。</p> <p>二、本局除持續爭取中央補助外，亦自行編列經費，將全面檢視本市老舊市場設施，針對市場招牌、停車空間、漏水、照明、清</p> |

潔、水溝蓋、公廁、攤招明亮度及入口意象等問題規劃「有感改善工程」，提供市民與遊客更衛生、安全、明亮的消費環境。中長期部分則以市場結構安全以及老舊市場整改建為考量，依據內政部「建築物實施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方案」規定，本市民國 8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建造之公有建築物應於 114 年 8 月 31 日以前分年分期完成公有建築物耐震評估、補強（含增、改、修建）、拆除重建、新建工作。

財 經 類：第 54 號

提 案 人：高閔琳

連 署 人：李柏毅、簡煥宗

案 由：建請市府重視城鄉差異與數位落差，積極檢討高雄券、商圈夜市券之資源配置，加強結合與在地商圈夜市之合作。

說 明：高雄券、商圈夜市券之兌換及推廣，發放據點過度集中在原高雄市區，原縣區寥寥可數，使得市府振興商圈夜市美意大打折扣。其中，岡山區接近十萬人口，橋頭區近四萬人口並設有歷史悠久之黃昏市長及老街商圈，現行商圈夜市券卻未有任何發放據點。

建請市府考量區域平衡、資源配置及市民消費習慣，加強與原高雄縣地區之商圈、夜市、商家之媒合，注意數位落差問題，減少城鄉差距。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3 高市府經市字第 110370790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54 號 |
| 議員姓名 | 高議員閔琳 |
| 案 由 | 建請市府重視城鄉差異與數位落差，積極檢討高雄券、商圈夜市券之資源配置，加強結合與在地商圈夜市之合作。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商圈夜市券參考前次經驗、民眾回饋意見與管委會等各方建議辦理，檢討合適的資源配置。另本市岡山及橋頭地區夜市之設置，因尚未取得核准設置，故本次商圈夜市券未納入合作夥伴。本府經發局將持續輔導夜市自治組織早日符合環境衛生，交通安全及商業秩序等面向的改善，同時應取得住戶同意，創造三贏的經營環境。 二、第一梯次商圈夜市券於國慶連假期間開放兌換，民眾於本市指 |

定商圈夜市活動時間，並攜帶有身分證字號之證明文件（如身分證、駕照或健保卡等），持 200 元面額之紙本振興券至現場兌換 400 元之「商圈夜市券」（一份 8 張 50 元面額）及一組「商圈夜市券兌換碼」（每人每次限兌換一組）。執行範圍、成效及預算說明如下：

(一)範圍：合作商圈夜市計 47 處

1. 商圈：新堀江商圈、青年家具街、三鳳中街、中央公園商圈、大連街商圈、長明街商圈、鹽埕堀江商圈、後驛商圈、旗后商圈、旗山老街、南橫三星商圈、鳳山三民路商圈、新鹽埕商圈、左營蓮池潭商圈、鳥松家具街商圈、鼓山哈瑪星商圈、美濃永安板條老街、河堤商圈、三多商圈等 19 處。
2. 夜市：六合夜市、南華夜市、光華夜市、忠孝夜市、興中夜市、自強夜市、林靖夜市、三民街攤集場、吉林夜市、前鎮夜市、凱旋青年夜市、鹽埕區第四攤集場、興達港攤集場、蚵仔寮攤集場、瑞豐夜市、國光夜市、鳳山自強夜市、中山夜市、桂林南天宮夜市、德昌夜市、蚵赤夜市、智信夜市、鹽埕埔夜市、青雲宮夜市、久堂夜市、鳳山寺夜市、福清宮夜市、阿蓮夜市等 28 處。

(二)成效：自今（110）年 5 月 COVID-19 爆發，對民生經濟影響極其重大，尤以商圈、夜市等產業受創嚴重，短期內亟待提振商機、彌補店家損失，是以規劃商圈夜市加碼振興活動，以有效提升商圈夜市商機，期透過精準振興為受疫情影響嚴重之產業搶得商機、注入經濟活水。商圈夜市券利用國慶連假在本市 47 處合作商圈夜市發放 10 萬份商圈夜市券，並藉由國慶煙火在高雄施放的契機，同時高雄券加碼效應，各商圈夜市見到久違活絡人潮，有效提升商圈夜市業績。整體來說，業者的來客數與營業額平均成長三成以上。

三、第二波商圈夜市券於 11 月 29 日至 12 月 5 日在 49 處合作商圈夜市發放 10 萬份，每處限量 2,000 份，發放方式比照前一波，每人每處憑身分證證明限換購一份、不能代領，並根據前次發放經驗，在指定時間內發放專屬號碼牌，同時針對長輩、幼童及身障朋友貼心規劃「愛心敬老服務台」，開放每人可由一位陪伴者同行，陪伴者亦能換購，讓長輩、幼童與身障朋友能優先兌換。也增加現場服務人員與設備，調整發放流程，採「驗、

拍、發」三步驟，民眾排隊時就提前驗證，讓第二波換發流程更為順暢。

(一)範圍：合作商圈夜市計 49 處

1. 商圈：新堀江商圈、青年家具街、三鳳中街、中央公園商圈、大連街商圈、長明街商圈、鹽埕堀江商圈、後驛商圈、旗后商圈、旗山老街、南橫三星商圈、鳳山三民路商圈、新鹽埕商圈、左營蓮池潭商圈、鳥松家具街商圈、鼓山哈瑪星商圈、河堤商圈、三多商圈、六龜觀光商圈、美濃商圈等 20 處。

2. 夜市：六合夜市、南華夜市、光華夜市、忠孝夜市、興中夜市、自強夜市、林靖夜市、三民街攤集場、吉林夜市、前鎮夜市、凱旋青年夜市、興達港攤集場、蚵仔寮攤集場、瑞豐夜市、國光夜市、鳳山自強夜市、中山夜市、桂林南天宮夜市、德昌夜市、蚵赤夜市、智信夜市、鹽埕埔夜市、青雲宮夜市、久堂夜市、鳳山寺夜市、福清宮夜市、阿蓮夜市、喜峰街夜市、鳳山青年夜市等 29 處。

(二)成效：大高雄市觀光商圈總會總會長王文雄表示，兩波商圈夜市券各界反應都很好，「對業績成長真的很有幫助，普遍至少有二至三成成長！」尤其第一波發放 10 萬份合計 4,000 萬元，已回收超過一半，市場反映非常好。運用中央振興資源與高雄券及商圈夜市券對接，確實達到資源加成、業者加碼及民眾加價採購的擴大振興效果，不少業者都反應民眾都很捨得花，自掏腰包加碼消費。此外，考量商圈店家攤商的人力及營業時間特性，特別安排專人定時前往商圈夜市管委會統一收券，使用點鈔機確實清點所收到的商圈夜市券，核對無誤後直接撥款到管委會帳戶，各店家攤商再憑收執聯兌領，服務到家的貼心讓業者大力按讚。

財 經 類：第 55 號

提 案 人：高閔琳

連 署 人：邱俊憲、簡煥宗

案 由：加速橋頭科學園區整體開發與聯外道路開闢進度。

說 明：橋頭科學園區往北串接台南科學園區、沙崙綠能科學城、南科高雄科學園區，往南銜接楠梓科技產業園區、亞洲新灣區，形成南台灣軟硬體及科技產業廊帶。在中央與地方政府的共同努力下，業已順利通過環評，建請市府積極協助園區之用水用電問題、綠電比例及周邊聯外道路開發，盼能於今年底順利招商選地。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28 高市府經工字第 111304902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55 號 |
| 議員姓名 | 高議員閔琳 |
| 案 由 | 加速橋頭科學園區整體開發與聯外道路開闢進度。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p>一、行政院於 108 年 12 月 6 日核定橋頭科學園區籌設計畫，並於 110 年 9 月 1 日通過環評審查，12 月 1 日發布都市計畫，園區面積 262 公頃，可設廠用地 164 公頃，將引入半導體、航太、智慧機械、智慧生醫及 5G/6G 網路、智慧機器人、智慧車輛、AI 軟體服務等創新產業，預估年產值最高達新臺幣 1,800 億元，並可提供 1 萬 1,000 個就業機會。目前已有半導體、電動車、航太、資通信及精準健康等產業指標業者規劃進駐，預計 111 年 9 月廠商建廠工程、區段徵收工程及園區工程同步啟動。</p> <p>二、為提供橋科 114 年營運時聯外運輸所需，行政院已宣布投入百</p> |

億元優先辦理台 39 延伸線（高鐵橋下道路），高速公路橋科聯絡道及 3 座涵洞改善工程，目前刻由國發會審查橋頭科學園區聯外交通建設計畫，俟行政院核定後將由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及本府工務局等單位儘速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及工程施工。

財 經 類：第 56 號

提 案 人：高閔琳

連 署 人：邱俊憲、簡煥宗

案 由：建請市府積極活化岡山舊有行政機關及原岡山魚市場土地。

說 明：岡山行政中心目前已確定未來將遷建至機 15 用地，建請市府盤點岡山地區如社會住宅、公共托育中心、新住民服務據點、運動中心等公共設施建置需求；以針對原先岡山區公所、岡山地政事務所、岡山分局辦公室，及岡山魚市場舊址等舊有的機關用地進行規劃使用，以符合未來北高雄都市發展趨勢。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2.9 高市府都發更字第 111304853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56 號 |
| 議員姓名 | 高議員閔琳 |
| 案 由 | 建請市府積極活化岡山舊有行政機關及原岡山魚市場土地。 |
| 主辦機關 | 都市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p>一、本府都市發展局已在岡山區興建 700 多戶社會住宅，刻辦理統包工程發包作業，該社宅亦有結合公幼、日照中心、社區關懷照顧據點、身障社區式日間服務據點、新住民會館及社區全齡運動中心，未來完工可提供社會住宅及周邊鄰里居民多元社福機能。</p> <p>二、運動發展局於岡山區目前規劃佈建運動設施進度如下：</p> <p>(一)岡山運動中心：刻正評估規劃數案，俟評估完成後公布。</p> <p>(二)結合社宅合建及捷運聯開設置社區型運動空間：</p> <p>1.岡山火車站前舊果菜市場聯合開發（RK1）納入運動中心</p> |

空間需求案（健身房、韻律教室及全齡體能訓練室），捷運局刻正辦理開發基地都計變更，提升基準容積，以增加開發強度後，預計 111 年 6 月完成後再行公告徵求投資人。

2.岡山區新建大鵬九村社會住宅納入公共服務設施運動中心空間需求（健身房、韻律教室及全齡體能訓練室），111 年 1 月 19 日統包工程案第三次開標，預計 3 月 2 日開標，113 年 12 月完工。

三、社會局針對岡山舊有行政機關及原岡山魚市場土地之公共托育中心及新住民服務據點無設置需求。

四、岡山行政中心公辦都市更新案，興建綜合行政中心部分，經民政局統籌，目前已規劃由警察局岡山分局、岡山消防分隊、岡山區公所、岡山戶政事務所、岡山地政事務所、及岡山清潔隊等六大機關（單位）進駐。

五、岡山舊魚市場市有土地部分，目前刻由本府財政局收回非公用市有資產統籌管理，並持續評估後續非公用資產之處分或收益方案。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吳益政）

財 經 類：第 57 號

提 案 人：吳益政

連 署 人：方信淵、黃香菽

案 由：建請將高雄市市議員的名字加入審預算時該員的附帶決議中。

說 明：協助市議員追蹤與協商。

辦 法：如案由所擬。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大會討論。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擱置。

財 經 類：第 58 號

提 案 人：吳益政

連 署 人：方信淵、黃香菽

案 由：建請綠電推動專案小組成立綠能產業辦公室，協助環保局、經發局研議高雄綠色產業的發展、規劃與成為單一窗口協助高雄工廠朝綠色產業發展。

說 明：

- 一、高雄工廠減碳路程遙遙無期，市府應盤點既有資源主動協助工廠達到碳中和。
- 二、副市長林欽榮的綠電推動小組成立綠能產業辦公室，整合經發局與環保局政策目標與方向，讓高雄減碳政策更明確，並讓想主動轉型成綠能產業之相關工廠有窗口可諮詢。

辦 法：如案由所擬。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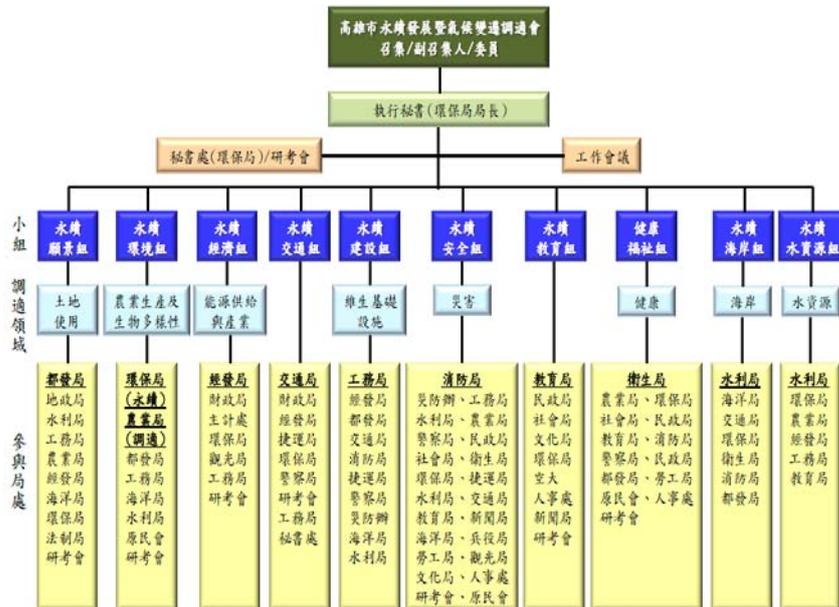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3 高市府經公字第 110369827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58 號 |
| 議員姓名 | 吳議員益政 |
| 案 由 | 建請綠電推動專案小組成立綠能產業辦公室，協助環保局、經發局研議高雄綠色產業的發展、規劃與成為單一窗口協助高雄工廠朝綠色產業發展。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本市設立有永續會（高雄市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調適委員會）由市長擔任召集人，作為高雄市推動氣候變遷調適、氣候變遷減緩、低碳城市永續發展之專屬平台，其設有永續願景組、永續環境組、永續交通組、永續經濟組、健康福祉組、永續教育組、永續水資源組、永續建設組、永續安全組、永續海岸組共 |

十個小組，並由環保局擔任秘書處作為統籌角色，專責推動氣候變遷調適、氣候變遷減緩、低碳建築、綠能產業及提升競爭力之經濟發展策略等議題。



- 二、目前科學園區大多於環評階段，即要求透過審查廠商營運前提送之溫室氣體抵換量取得計畫，輔導進駐廠商使用節能燈具及建置一定容量太陽光電系統，並再依「審查開發行為溫室氣體排放量增量抵換處理原則」規定，執行區外抵換措施規劃，以橋頭科學園區為例即要求溫室氣體增量抵換比率每年至少達 10%，連續執行 10 年，整體預估園區營運期溫室氣體抵換量可達 16.4 至 20.1 萬公噸 CO₂e/年。
- 三、為鼓勵我國產業推動節能減碳，逐步朝向產業綠化與建立綠色產業，以符合國際環保趨勢，經濟部工業局於 2012 年建立綠色工廠標章制度，受理工廠標章申請。綠色工廠標章資格需同時符合硬體及軟體兩層面之綠色規格。在硬體部份，廠房建築物需取得內政部綠建築標章；而在軟體部份，生產營運管理需通過工業局清潔生產評估。期透過標章制度之推動與整合，引導產業永續發展。產業亦可藉由此項標章之申請，全面檢討工廠生產體質，掌握未來持續改善方向，藉此開創綠色市場。
- 四、截至 110 年 11 月本市已有綠色工廠為 13 家；綠色工廠之清潔生產評估系統符合性判定之工廠為 19 家（名單如附），本市亦

全力輔導廠商配合經濟部工業局政策持續努力。



五、此外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亦將綠色能源產業納為策略性產業範圍，於本市新增投資金額達新台幣 3,000 萬元以上或增加本國勞工就業人數 30 人以上，且公司登記於本市，得申請獎勵或補助。為加速綠色能源產業引進，110 年並擇定綠色能源產業公告為重點發展產業，於本市新增投資金額達新台幣 1,000 萬元以上或增加本國勞工就業人數 10 人以上，亦可申請獎勵或補助。

綠色工廠高雄市獲證廠商名單

綠色工廠(13間)

| 證號 | 工廠名稱 | 產業類別 | 地址 |
|--------|----------------------|----------|--|
| GF0010 | 李長榮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大社廠 | 化學製品製造業 | 高雄市大社區三奶里經建路 2 號 |
| GF0016 | 台灣凸版國際彩光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分公司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路竹區路科三路 9 號 |
| GF0024 |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路竹區路科二路 8 號 |
| GF0027 |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K12 廠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楠梓區楠梓加工出口區內環北路 115 號 2、3 樓 |
| GF0028 |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K11 廠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楠梓區楠梓加工出口區內環北路 115 號 4、5、6、7、8、9、10 樓 |
| GF0031 |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K3 廠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楠梓區楠梓加工出口區中央路 30 號 1 樓、2 樓、3 樓、4 樓、5 樓、6 樓、7 樓、8 樓、9 樓、10 樓及內環北路 107 號(1A1)、107 號、107 號 2 樓、107 號之 1、107-2 號(4 樓) |
| GF0032 |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K5 廠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區開發路 47 號 1~4 樓 |
| GF0037 | 日月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三廠(K15)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區經六路 66 號 1~10 樓 |
| GF0047 |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K7 廠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區新經一路 11 號 2 樓、3 樓、4 樓 |
| GF0058 |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大社廠 | 化學材料製造業 | 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區內環北路 109 號 5 樓、6 樓、7 樓、8 樓、9 樓、10 樓、11 樓、12 樓 |
| GF0070 |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K22 廠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大社區經建路 1 號 |
| GF0075 | 日月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三廠(K15)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楠梓區楠梓加工出口區第二園區創意北路 1 號 |
| GF0078 |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小港廠 | 化學材料製造業 | 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區新經一路 11 號 2 樓、3 樓、4 樓 |
| | | | 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34 號 |

來源：經濟部工業局綠色工廠標章資訊網

清潔生產(19間)

| 證號 | 工廠名稱 | 產業類別 | 地址 |
|--------|------------------------|-------------|--|
| CP0005 |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中林廠 | 金屬製品製造業 | 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26 號 |
| CP0006 | 台灣福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楠梓區楠梓加工出口區西五街 10 號、內環北路 109 號 13 樓 |
| CP0008 | 日月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廠(K9)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楠梓區楠梓加工出口區開發路 73 號 1~2 樓、73-3 號 3~5 樓 |
| CP0010 | 李長榮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大社廠 | 化學製品製造業 | 高雄市大社區三奶里經建路 2 號 |
| CP0011 |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林園聚丙烯廠 | 化學材料製造業 | 高雄市林園區溪洲里石化一路 1 號 |
| CP0016 | 李長榮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林園廠 | 化學材料製造業 | 高雄市林園工業區石化三路 11 號 |
| CP0019 | 李長榮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小港廠 | 化學材料製造業 | 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16 號 |
| CP0033 | 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路竹廠 | 化學材料製造業 | 高雄市路竹區後鄉里長興路 22 號 |
| CP0035 |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路竹區路科二路 8 號 |
| CP0056 |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路竹廠 | 紙漿、紙及紙製品製造業 | 高雄市路竹區北嶺里中山南路 100 之 1 號 |
| CP0068 |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小港廠 | 化學材料製造業 | 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34 號 |
| CP0069 |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K1/K2 廠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楠梓區楠梓加工出口區經三路 26 號、開發路 25 號 |
| CP0082 |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大社廠 | 化學材料製造業 | 高雄市大社區經建路 1 號 |
| CP0089 | 東豐纖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路竹織染廠 | 紡織業 | 高雄市路竹區中山路 1457 號 |
| CP0106 | 瑞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高雄加工出口區中六路 1 號 |
| CP0107 | 台灣恩智浦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區經五路 10 號 |
| CP0108 |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高雄路竹區路科二路 8 號 |
| CP0115 |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小港廠 | 化學材料製造業 | 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34 號 |
| CP0125 | 台灣日東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製造業 | 高雄市前鎮加工出口區南七路 1 及 4 號 |

來源：經濟部工業局綠色工廠標準資訊網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吳益政）

財 經 類：第 59 號

提 案 人：吳益政

連 署 人：方信淵、黃香菽

案 由：建請經發局主動協助高雄工廠內之鍋爐轉型，採用能燃燒 SRF 之鍋爐。

說 明：

- 一、燃燒 SRF 能減緩空汙，減少二氧化碳排放與垃圾減量，經發局應積極製造消費市場，滿足 SRF 在未來的供給面。
- 二、經發局應積極主動協助高雄的排碳大戶轉型其鍋爐，減少空汙及二氧化碳的同時，去化各類型的 SRF 燃料棒。

辦 法：如案由所擬。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3 高市府經工字第 110369957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59 號 |
| 議員姓名 | 吳議員益政 |
| 案 由 | 建請經發局主動協助高雄工廠內之鍋爐轉型，採用能燃燒 SRF 之鍋爐。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固體再生燃料」(Solid Recovered Fuel, 簡稱 SRF)，可解決高熱值廢棄物處理、減少化石原料及燃料開採。SRF 由塑料與生質物(如廢紙、木材與其他木質纖維廢棄物)等非有害且具適燃性物質回收轉製，具有低環境衝擊、低燃料成本、並可應用於高能源效率鍋爐及燃燒設施等三大優勢，相較於煤炭，SRF 作為燃料更能達成減碳之效。 而目前本府經濟發展局推動工業鍋爐轉型情況，為配合推動行政院「空氣污染防制行動方案」，經濟部於 107 年訂有「經濟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工業鍋爐改善作業要點」，協助補助工廠以低污 |

染性氣體燃料（天然氣）、柴油取代傳統燃煤或重油等高污染燃料使用減少鍋爐空氣污染物排放。針對工廠改為採用 SRF 燃燒鍋爐，目前經濟部尚未將 SRF 燃燒鍋爐列為補助項目之一，本府擬建議經濟部將 SRF 燃燒鍋爐列為補助項目之一。

本市 107 至 110 年工業鍋爐改善補助成效如下：107 年至 110 年本府共計輔導 110 家工廠 175 座工業鍋爐改善，總補助費用約為 8,103 萬元；經空污減量估算，共計減少總懸浮粒子（TSP）6,767.18 公噸、硫氧化物（SO_x）695.68 公噸、氮氧化物（NO_x）396.17 公噸、揮發性有機物（VOCs）10.51 公噸、減碳量 104,474.46 公噸。

107 年度共計輔導 25 家工廠，完成 41 座工業鍋爐改善，總補助費用約為 2,082 萬元。108 年總計輔導 78 家工廠，完成 126 座工業鍋爐改善，總補助費用約為 5,661 萬元。109 年度共計輔導 6 家工廠，完成 7 座工業鍋爐改善，總補助費用約為 332 萬。110 年度共計輔導 1 家工廠，完成 1 座工業鍋爐改善，總補助費用約為 28 萬。

本府將持續盤點本市工廠鍋爐改善意願，並向經濟部申請 111 年度工業鍋爐改善補助款。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吳益政）

財 經 類：第 60 號

提 案 人：吳益政

連 署 人：方信淵、黃香菽

案 由：建請經發局向經濟部申請太陽能熱水器之補助。

說 明：高雄陽光充足且日照時間長，適合以太陽能熱水器製造熱水，取代傳統瓦斯與電力發熱。

辦 法：如案由所擬。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3.1 高市府經公字第 111309442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60 號 |
| 議員姓名 | 吳議員益政 |
| 案 由 | 建請經發局向經濟部申請太陽能熱水器之補助。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有關提案內容「建請經發局向經濟部申請太陽能熱水器之補助」一案，經濟發展局於 111 年 1 月 24 日以函復本府經濟發展局說明前已補助設置太陽能熱水器多年，考量其技術、產品及銷售市場發展已臻成熟，爰自 107 年底後停止相關設備補助設置，依該局函示說明，目前太陽能熱水器尚無相關補助提供申請。 |

財 經 類：第 61 號

提 案 人：吳益政

連 署 人：方信淵、黃香菽

案 由：建請市府與大學合作，成立 ESG 研究中心，協助高雄產業減碳與實踐 SDGs。

說 明：

一、歐盟於 2021 年 7 月公布碳邊境調整機制，針對未遵守規定的進口產品課稅，計劃將於 2023 年開始試行，2026 年全面生效；而環保署也將於 2023 年開始課徵碳費。高雄為工業城市，若不盡快朝減碳方向前進，高雄生產的產品將沒有競爭力。

二、大學有實踐 CSR 的責任，且在地方耕耘許久，對地方產業熟悉，若能結合政府資源與政策，將能協助與輔導地方產業朝更高的 ESG 標準前進。

辦 法：如案由所擬。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20 高市府經公字第 111303115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61 號 |
| 議員姓名 | 吳議員益政 |
| 案 由 | 建請市府與大學合作，成立 ESG 研究中心，協助高雄產業減碳與實踐 SDGs。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ESG 分別表示環境保護（E，environment）、社會責任（S，social）和公司治理（G，governance），被視為評估一間公司「企業經營」的指標。SDGs 則為聯合國大會 2015 年宣布「2030 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SDGs），包含消除貧窮、減緩氣候變遷、促進性別平權等等 17 項大目標（goals）， |

- 及 169 項細項目標（targets）。
- 二、爰 ESG 為衡量一家企業經營的績效指標，也就是市場參照的投資標準；而 SDGs 則是列出細節的準則。過去企業經營只需要重視財務數據，然而財報漂亮，如果背地裡卻收回扣、排放廢水，侵害消費者權益，使得公司名譽一落千丈，投資人失去信心。如今重視 ESG 概念的企業，擁有透明的財報，也包含穩定、低風險的營運模式，長久的表現也會相對穩健。
- 三、初步盤點國內大學、研究法人、產業公協會等單位，目前全國計有 8 間大專院校設有 SDGs 或 ESG 研究/推廣單位，其中高雄有 2 間。未來將評估與相關單位合作推廣 ESG，協助高雄產業實踐 SDGs，強化企業競爭力。
- 四、另本市目前亦透過以下面向協助企業綠色轉型及減碳：
- (一)設立有永續會（高雄市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調適委員會）由市長擔任召集人，作為高雄市推動低碳城市永續發展之專屬平台，其設有永續願景組、永續環境組、永續交通組、永續經濟組、健康福祉組等十個小組，並由環保局擔任秘書處作為統籌角色，專責推動氣候變遷調適減緩、低碳建築、綠能產業及提升競爭力之經濟發展策略等議題，近期亦著手辦理本市 SDG 相關作業。
- (二)目前科學園區大多於環評階段，即要求透過審查廠商營運前提送之溫室氣體抵換量取得計畫，輔導進駐廠商使用節能燈具及建置一定容量太陽光電系統，並再依「審查開發行為溫室氣體排放量增量抵換處理原則」規定，執行區外抵換措施規劃，以橋頭科學園區為例即要求溫室氣體增量抵換比率每年至少達 10%，連續執行 10 年，整體預估園區營運期溫室氣體抵換量可達 16.4 至 20.1 萬公噸 CO₂e/年。
- (三)為鼓勵我國產業推動節能減碳，逐步朝向產業綠化與建立綠色產業，以符合國際環保趨勢，經濟部工業局於 2012 年建立綠色工廠標章制度，受理工廠標章申請。綠色工廠標章資格需同時符合硬體及軟體兩層面之綠色規格。在硬體部分，廠房建築物需取得內政部綠建築標章；而在軟體部分，生產營運管理需通過工業局清潔生產評估。期透過標章制度之推動與整合，引導產業永續發展。產業亦可藉由此項標章之申請，全面檢討工廠生產體質，掌握未來持續改善方向，藉此開創

綠色市場。

(四)截至 110 年 11 月本市已有綠色工廠為 13 家；綠色工廠之清潔生產評估系統符合性判定之工廠為 19 家，本市亦全力輔導廠商配合經濟部工業局政策持續努力。

(五)此外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亦將綠色能源產業納為策略性產業範圍，於本市新增投資金額達新台幣 3,000 萬元以上或增加本國勞工就業人數 30 人以上，且公司登記於本市，得申請獎勵或補助。為加速綠色能源產業引進，110 年並擇定綠色能源產業公告為重點發展產業，於本市新增投資金額達新台幣 1,000 萬元以上或增加本國勞工就業人數 10 人以上，亦可申請獎勵或補助。

財 經 類：第 62 號

提 案 人：童燕珍

連 署 人：劉德林、王耀裕

案 由：請市政府說明興達電廠燃煤機組除役後，整個供電規劃情形。

說 明：在全球氣候峰會 COP26 有 40 國承諾同意逐步淘汰燃煤發電，較發達國家在 2030 年後逐步淘汰煤碳；較貧窮國則是 2040 年後。查 2019 年全球燃煤發電量佔全部的電力 37%，故事關經濟，目前非可完全排除的電力系統。市長承諾說興達電廠燃煤機組於 2025 年全部除役，並以加速燃氣電廠之興建，如能降低碳排放量，將是全市民之福，故請市政府說明即將到來之 2025 年本市之供電如何計畫，如何於台積電等科技大廠進駐之後，確保本市供電無虞，並改善空污問題。

辦 法：送市政府研究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3 高市府經公字第 111300285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62 號 |
| 議員姓名 | 童議員燕珍 |
| 案 由 | 請市政府說明興達電廠燃煤機組除役後，整個供電規劃情形。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配合國家能源政策，改善空污問題，本市增氣減煤方面，台電興達電廠刻正進行燃氣機組更新汰換計畫，將以 3 部新燃氣機組（1.3GW*3），取代舊有 5 部燃氣機組（445.2MW*5）及 2 部燃煤機組（500MW*2），經濟部已於 109 年 7 月核發施工許可，目前台電正施工中，預計 2025 年底可全數投入商轉，屆時本市轄內三電廠（不含再生能源）燃氣機組比例將由 54% 提升至 67%，而燃煤機組比例由 46% 降至 33%。 |

- 二、同時，本府於 109 年 10 月 27 日成立市府綠電推動專案小組，由林副市長欽榮擔任小組召集人，以「創能」、「節能」及「儲能」為三大面向，並以「漁電共生專區優先示範推動」、「公私有房舍推展光電屋頂」、「以節能服務模式加速節電低碳行動」、「學校建築物綠能規劃及智慧用電發展」及「高雄市轄區內電廠友善降轉」做為五大推動任務，期未來 2 年內達到新設太陽光電 270 MW 及建置 8 萬戶智慧電表、綠電應用示範區及推動儲能系統應用。
- 三、目前設置於本市轄區的發電機組（含再生能源）每年總發電量約為 500 億度，而高雄轄區總售電量約為 280 億度，占總發電量的 56%，其餘電力則補足北部用電缺口，代表南部電力供應無虞，搭配能源轉型，發展綠電亦可再提升發電量，未來台積電高雄廠設置，也會要求多使用綠電。

財 經 類：第 63 號

提 案 人：童燕珍

連 署 人：劉德林、王耀裕

案 由：請市政府提供高雄券之精進措施與其成本效益等資料。

說 明：查市政府於明（111）年預算編列 3 億元以供發高雄券勻支，因為本（110）年度為市政府移緩濟急，以人事費剩餘款挹注，於發放期間坊間傳聞恐有淪為「洗錢券」之疑義，以及發放作為不便民且涉及個資等疑慮，請市政府提出明年度發放的精進措施。並將高雄券振興之產業、各產業振興之金額及其成本效益精確分析，提供相關資料予議會作為監督市政之佐參。

辦 法：送市政府研究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9 高市府經商字第 111301785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63 號 |
| 議員姓名 | 童議員燕珍 |
| 案 由 | 請市政府提供高雄券之精進措施與其成本效益等資料。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p>一、「高雄開就賺」振興活動，有別於其他縣市，以「精準振興」為政策核心針對本市受疫情影響最嚴重的產業別一百貨公司、旅宿、餐飲、美容美體及按摩、KTV、釣蝦場等產業設計完整配套措施，並整合市府各局處資源，以高雄券對接中央各部會加碼券（農遊券、動滋券、藝 Fun 券、國旅券、客庄券、i 原券及地方創生券），廣邀各行業店家參與發放高雄券，透過提供優惠誘因，吸引全國各地及高雄在地民眾消費落地高雄。</p> <p>二、高雄券配套措施</p> |

(一)餐飲、美容美體及按摩、KTV、釣蝦場：

- 1.本活動規定夥伴店家以「振興券消費滿 500 元，發放 100 元高雄券」為原則發放全部發放完畢後，應將先前領取並已發放之高雄券所收取之 5 倍振興券至所指定高雄銀行分行兌現，始可再次領取高雄券。
- 2.考量餐飲業店家多為小規模經營，人手多有不足情形本活動特別規定：「消費者領取高雄券應填具領取清冊供查驗，但申請人免用統一發票餐飲店家於活動期間僅欲 1 次性預領高雄券基本金額 4,000 元者，則無須要求消費者填具領取清冊，惟申請人仍應確實依規定收取振興券並發放高雄券，若查獲違反規定者應繳回已領取之高雄券。」，以同時兼顧便民與防止濫用雙重目標。
- 3.為有效控管高雄券發放，並合理分配資源予各店家，滾動式檢討夥伴店家領取高雄券之數量。
- 4.活動期間，由本府經濟發展局派員不定期訪視店家發放狀況。

(二)旅宿業及對接中央部會加碼券方案

透過本府對應局處（觀光局、農業局、海洋局、運動發展局、文化局、客委會、原民會、研考會），以個案審查方式核認合作店家及發放金額。

三、預估高雄券振興效益疫情趨緩之際，本府結合餐飲、百貨、旅宿業者、金融機構、行動支付業者、電子票證業者推出「高雄開就賺」活動，吸引國人至高雄消費旅遊。高雄券是「全國首創對接最廣」的地方加碼振興券，搭配抽獎活動誘發民眾來高雄消費意願，推估本次「高雄開就賺」可創造近 246 億元效益。

財 經 類：第 64 號

提 案 人：林智鴻

連 署 人：邱俊憲、康裕成

案 由：為因應台積電來本市投資，並提升本市整體投資環境，以持續吸引關鍵產業進駐，建請貴府定期揭露相關進程，展現招商引資決心。

說 明：

- 一、我國關鍵產業台積電已於今（110 年）11 月宣布高雄投資案，成為本市近三十年最大資本規模之產業投資，有鑒於台積電不僅為我國關鍵產業，也位居全球供應鏈關鍵地位，預計將帶動相關產業發展進駐，本市未來三十年之有關財政稅收、就業市場、產業發展預計將因此受惠。
- 二、為展現持續招商引資決心，並提升本市投資環境，建請貴府就台積電投資案定期揭露相關進程，說明土地、用水、用電、人才培育、行政協助等事項，並研議制定鏈結橋頭科學園區、仁武產業園區、新材料循環經濟研發中心、科學產業園區、工業區等產研量能之整體招商引資政策，以持續協助相關與關鍵產業來高投資，確保本市重大建設與政策之財政基礎，以惠及全體市民，並助益產業國際競爭力。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20 高市府經工字第 111302829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64 號 |
| 議員姓名 | 林議員智鴻 |
| 案 由 | 為因應台積電來本市投資，並提升本市整體投資環境，以持續吸引關鍵產業進駐，建請貴府定期揭露相關進程，展現招商引資決心。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本府為促進經濟與產業發展、加速產業轉型高值化及因應產業用地需求，依「產業創新條例」勘選楠梓區高雄煉油廠之部分 |

土地作為「楠梓產業園區」，以提供優良產業用地，吸引關鍵廠商擴廠投資，完成南部半導體材料 S 形廊帶之關鍵拼圖，以配合行政院「美中科技戰下臺灣半導體前瞻科研及人才布局」計畫。該計畫以位於楠梓區之原高雄煉油廠為半導體材料研發核心，串聯路科、橋科、楠梓科技產業園區，往南連結仁大、大發、臨海到未來的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透過提供研發量能、供應鏈生產、人才培育等提升高雄整體投資環境。

二、本府經發局為推動「楠梓產業園區」開發，在目前報編過程中，為做到資訊公開透明，已於經發局網站設置「楠梓產業園區設置計畫」專區(網址：https://edbkcg.kcg.gov.tw/Content_List.aspx?n=4070D83ACF13CE35) 公開包含園區可行性規劃報告、都市計畫變更及環境影響評估等相關書件、公開會議辦理情形及簡報資料，未來將會持續依據開發文件審查辦理進度，持續更新，俾利民眾掌握園區報編進度。

三、此外，本府工務局刻正加速辦理中油高煉廠第三工區整治工作，以利提供產業用地予廠商使用，並為確保降低整治行為對環境之影響，本府環保局於其網站設置「中油高煉廠-土污整治環境監測專區」(網址：<https://ksepb.kcg.gov.tw/AdministrativeMessages/PublicInformations/KSCPCF/KSCPCIntro.htm>) 定期收集並公開高煉廠周邊環境監測資訊。

財 經 類：第 65 號

提 案 人：林智鴻

連 署 人：邱俊憲、何權峰

案 由：為因應台灣 2050 年碳中和目標，建請貴府成立潔淨能源推動委員會，以帶領本市產業轉型，迎接綠色供應鏈挑戰。

說 明：

- 一、有鑒於蔡英文總統已於今（110 年）宣示訂定 2050 年為國家碳中和目標年，又台積電等與台灣經濟發展相關之重大跨國企業皆已宣示「綠色供應鏈」期程，高雄作為台灣重點工業城市，更應及早佈局，以因應淨零碳排對全球供應鏈的挑戰。
- 二、其二，台積電已正式於今年 11 月確定將於本市設立晶圓廠，預定 2022 年動工、2024 年投產，合併本市原有各大工業聚落與基礎，高雄將成為南部半導體 S 廊帶之核心，預計將受惠於全球供應鏈重組之效益，同時，也將面臨全球淨零碳排賽局之挑戰。
- 三、綜上所述，為強化高雄長期國際競爭力，以奠定本市未來城市發展稅基，並提前部署本市橋頭科學園區、仁武產業園區、循環技術研發中心之未來發展，並提前制定本市能源轉型之政策。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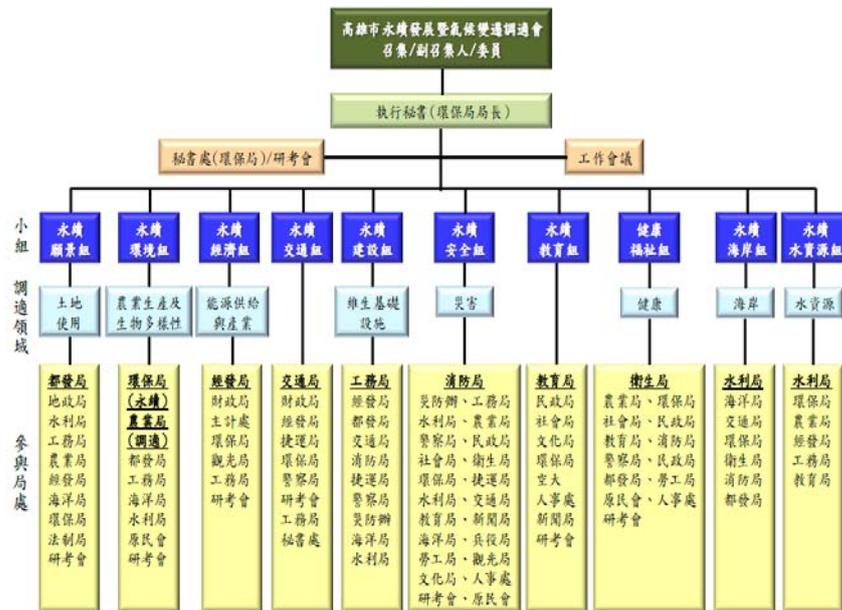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3 高市府經公字第 111300838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65 號 |
| 議員姓名 | 林議員智鴻 |
| 案 由 | 為因應台灣 2050 年碳中和目標，建請貴府成立潔淨能源推動委員會，以帶領本市產業轉型，迎接綠色供應鏈挑戰。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本市設立有永續會（高雄市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調適委員會） |

由市長擔任召集人，作為高雄市推動氣候變遷調適、氣候變遷減緩、低碳城市永續發展之專屬平台，其設有永續願景組、永續環境組、永續交通組、永續經濟組、健康福祉組、永續教育組、永續水資源組、永續建設組、永續安全組、永續海岸組共十個小組，並由環保局擔任秘書處作為統籌角色，專責推動氣候變遷調適、氣候變遷減緩、低碳建築、綠能產業及提升競爭力之經濟發展策略等議題。



- 二、目前科學園區大多於環評階段，即要求透過審查廠商營運前提交之溫室氣體抵換量取得計畫，輔導進駐廠商使用節能燈具及建置一定容量太陽光電系統，並再依「審查開發行為溫室氣體排放量增量抵換處理原則」規定，執行區外抵換措施規劃，以橋頭科學園區為例即要求溫室氣體增量抵換比率每年至少達 10%，連續執行 10 年，整體預估園區營運期溫室氣體抵換量可達 16.4 至 20.1 萬公噸 CO₂e/年。
- 三、為鼓勵我國產業推動節能減碳，逐步朝向產業綠化與建立綠色產業，以符合國際環保趨勢，經濟部工業局於 2012 年建立綠色工廠標章制度，受理工廠標章申請。綠色工廠標章資格需同時符合硬體及軟體兩層面之綠色規格，在硬體部份，廠房建築物需取得內政部綠建築標章；而在軟體部份，生產營運管理需通過工業局清潔生產評估。期透過標章制度之推動與整合，引導

產業永續發展。產業亦可藉由此項標章之申請，全面檢討工廠生產體質，掌握未來持續改善方向，藉此開創綠色市場。

四、截至 110 年 11 月本市已有綠色工廠為 13 家；綠色工廠之清潔生產評估系統符合性判定之工廠為 19 家（名單如附），本市亦全力輔導廠商配合經濟部工業局政策持續努力。



五、此外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亦將綠色能源產業納為策略性產業範圍，於本市新增投資金額達新台幣 3,000 萬元以上或增加本國勞工就業人數 30 人以上，且公司登記於本市，得申請獎勵或補助。為加速綠色能源產業引進，110 年並擇定綠色能源產業公告為重點發展產業，於本市新增投資金額達新台幣 1,000 萬元以上或增加本國勞工就業人數 10 人以上，亦可申請獎勵或補助。

綠色工廠高雄市獲證廠商名單

綠色工廠(13間)

| 證號 | 工廠名稱 | 產業類別 | 地址 |
|--------|----------------------|----------|--|
| GF0010 | 李長榮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大社廠 | 化學製品製造業 | 高雄市大社區三奶里經建路 2 號 |
| GF0016 | 台灣凸版國際彩光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分公司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路竹區路科三路 9 號 |
| GF0024 |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路竹區路科二路 8 號 |
| GF0027 |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K12 廠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楠梓區楠梓加工出口區內環北路 115 號 2、3 樓 |
| GF0028 |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K11 廠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楠梓區楠梓加工出口區內環北路 115 號 4、5、6、7、8、9、10 樓 |
| GF0031 |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K3 廠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楠梓區楠梓加工出口區中央路 30 號 1 樓、2 樓、3 樓、4 樓、5 樓、6 樓、7 樓、8 樓、9 樓、10 樓及內環北路 107 號(1A1)、107 號、107 號 2 樓、107 號之 1、107-2 號(4 樓) |
| GF0032 |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K5 廠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區開發路 47 號 1~4 樓 |
| GF0037 | 日月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三廠(K15)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區經六路 66 號 1~10 樓 |
| GF0047 |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K7 廠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區新經一路 11 號 2 樓、3 樓、4 樓 |
| GF0058 |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大社廠 | 化學材料製造業 | 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區內環北路 109 號 5 樓、6 樓、7 樓、8 樓、9 樓、10 樓、11 樓、12 樓 |
| GF0070 |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K22 廠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大社區經建路 1 號 |
| GF0075 | 日月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三廠(K15)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楠梓區楠梓加工出口區第二園區創意北路 1 號 |
| GF0078 |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小港廠 | 化學材料製造業 | 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區新經一路 11 號 2 樓、3 樓、4 樓 |
| | | | 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34 號 |

來源：經濟部工業局綠色工廠標章資訊網

清潔生產(19間)

| 證號 | 工廠名稱 | 產業類別 | 地址 |
|--------|-----------------------|-------------|--|
| CP0005 |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中林廠 | 金屬製品製造業 | 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26 號 |
| CP0006 | 台灣福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楠梓區楠梓加工出口區西五街 10 號、內環北路 109 號 13 樓 |
| CP0008 | 日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廠(K9)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楠梓區楠梓加工出口區開發路 73 號 1~2 樓、73-3 號 3~5 樓 |
| CP0010 | 李長榮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大社廠 | 化學製品製造業 | 高雄市大社區三奶里經建路 2 號 |
| CP0011 |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林園聚丙烯廠 | 化學材料製造業 | 高雄市林園區溪洲里石化一路 1 號 |
| CP0016 | 李長榮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林園廠 | 化學材料製造業 | 高雄市林園工業區石化三路 11 號 |
| CP0019 | 李長榮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小港廠 | 化學材料製造業 | 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16 號 |
| CP0033 | 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路竹廠 | 化學材料製造業 | 高雄市路竹區後鄉里長興路 22 號 |
| CP0035 |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路竹區路科二路 8 號 |
| CP0056 |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路竹廠 | 紙漿、紙及紙製品製造業 | 高雄市路竹區北嶺里中山南路 100 之 1 號 |
| CP0068 |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小港廠 | 化學材料製造業 | 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34 號 |
| CP0069 | 日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K1/K2 廠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楠梓區楠梓加工出口區經三路 26 號、開發路 25 號 |
| CP0082 |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大社廠 | 化學材料製造業 | 高雄市大社區經建路 1 號 |
| CP0089 | 東豐纖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路竹織染廠 | 紡織業 | 高雄市路竹區中山路 1457 號 |
| CP0106 | 瑞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高雄加工出口區中六路 1 號 |
| CP0107 | 台灣恩智浦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區經五路 10 號 |
| CP0108 |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高雄路竹區路科二路 8 號 |
| CP0115 |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小港廠 | 化學材料製造業 | 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34 號 |
| CP0125 | 台灣日東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製造業 | 高雄市前鎮加工出口區南七路 1 及 4 號 |

來源：經濟部工業局綠色工廠標準資訊網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林智鴻）

財 經 類：第 66 號

提 案 人：林智鴻

連 署 人：邱俊憲、何權峰

案 由：為因應大林蒲遷村計畫，為迎接新市民，並持續建立鳳山國際化發展基礎，以及全球能源發展趨勢，建請貴府研議於鳳山建立氫能智慧示範城市。

說 明：

- 一、有鑒於大林蒲遷村計畫即將啟動，為迎接新市民來臨，貴府應提前檢視鳳山區各項公共設施、交通系統、社會福利設施之完整性，以全面提升公共服務品質。
- 二、其二，為持續振興鳳山區各生活圈之均衡發展，並提升捷運黃線興建之效益，建請貴府應加速五甲路東側住宅區之變更，並配合城市與國家政策之發展，導入潔淨能源與智慧城市之應用，建立氫能智慧示範場域。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0 高市會財字第 1101500042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3 高市府經公字第 11130059300 號函復) | |
|---|--|
| 案 號 | 財經類第 66 號 |
| 議員姓名 | 林議員智鴻 |
| 案 由 | 為因應大林蒲遷村計畫，為迎接新市民，並持續建立鳳山國際化發展基礎，以及全球能源發展趨勢，建請貴府研議於鳳山建立氫能智慧示範城市。 |
| 主辦機關 | 經濟發展局 |
| 執行情形 | 一、有關鳳山區五甲路東側農業區之檢討涉及交通系統、產業發展等整體規劃，本府都市發展局將納入鳳山都市計畫下次通盤檢討研議。 |

- 二、氫氣（H）化學特性非常活躍，在大自然界中氫氣幾乎難以單獨存在，若要取得氫氣即需要額外花費能源斷開氫鍵，因此唯有利用再生能源做出來的氫氣「綠色氫氣」（Green Hydrogen），才能使氫能發展達到減碳的作用。然而目前全球的氫氣有 99% 是化石燃料發電做出來的，其需搭配價格高昂的碳捕捉封存再利用技術（CCUS）產生的氫氣，又稱作「藍色氫氣」（Blue Hydrogen），否則一般「傳統氫氣」將無法達到減碳效益。
- 三、本府前於 107 年即針對工業餘氫項目進行盤點並現場訪查。盤查結果發現，工業區餘氫大多來自煉油廠尾氣、石化業製程、鋼鐵業製程，然受限於產業製程與純度因素，氫氣應用之經濟效益仍然較低。惟因應全球產業淨零碳排的趨勢，後續仍持續關注產業製程變化對於氫氣運用的可行性。
- 四、另本市由林欽榮副市長擔任召集人組成綠電推動專案小組，跨局處分工及協調，共同推動本市綠能之發展。未來因應全球明確的淨零碳排路徑，高雄市府會全力配合國家政策，以及行政院「淨零排放路徑專案工作組」與經濟部「氫能推動小組」協助發展低碳氫能，提升城市永續宜居競爭力。